

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5 次全體委員會議紀錄

時 間 中華民國 105 年 10 月 5 日（星期三）9 時 2 分至 18 時 19 分

地 點 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主 席 何委員欣純

主席：出席委員已足法定人數，現在開會。因在場委員人數不足，只有本席及陳學聖委員，無法處理議事，所以現在先休息。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我們繼續休息，下午 2 時 30 分繼續開會。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

進行報告事項。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立法院第 9 屆第 2 會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 4 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29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2 分至下午 1 時 22 分

地 點：本院群賢樓 101 會議室

出席委員：蘇巧慧 柯志恩 吳志揚 黃國書 吳思瑤 張廖萬堅 鍾佳濱 蔣乃辛
高潞·以用·巴鱒刺 Kawlo·Iyun·Pacidal 許智傑 李麗芬 何欣純 陳學聖
高金素梅

委員出席 14 人

列席委員：吳秉叡 蕭美琴 張麗善 鄭天財 Sra·Kacaw 曾銘宗 費鴻泰 吳焜裕
蔣萬安 賴士葆 陳宜民 劉權豪 盧秀燕 鄭運鵬 黃偉哲 徐永明
林俊憲 林麗蟬 廖國棟 陳歐珀 林德福 徐榛蔚 陳賴素美 賴瑞隆
許毓仁 陳明文 鍾孔炤 陳亭妃 江啟臣 余宛如 孔文吉 簡東明
黃昭順 羅明才 周陳秀霞 Kolas·Yotaka 尤美女 馬文君 顏寬恒
王惠美

委員列席 39 人

列席人員：教育部政務次長 蔡清華率同有關人員

教育部體育署署長 何卓飛

主 席：陳召集委員學聖

專門委員：謝淑津

主任秘書：陳錫欽

紀 錄：簡任秘書 郭冬瑞 簡任編審 朱莉華

科 長 蔡月秋 專 員 江凱寧

報 告 事 項

一、宣讀上次會議議事錄。

決定：議事錄確定。

二、教育部政務次長率體育署署長列席專題報告「政府如何因應體壇多事之秋」，並備質詢。

(本日議程有委員蘇巧慧、柯志恩、吳志揚、張廖萬堅、黃國書、吳思瑤、許智傑、高潞·以用·巴贖刺 Kawlo·Iyun·Pacidal、蔣乃辛、鍾佳濱、李麗芬、何欣純、陳學聖、高金素梅、蕭美琴、許毓仁、徐榛蔚等 17 人提出質詢，均經教育部政務次長蔡清華、教育部體育署署長何卓飛及相關人員即席答復說明。另有委員馬文君、黃昭順、林俊憲提出書面質詢。)

決定：

(一)報告及詢答完畢。

(二)委員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

(三)對於委員質詢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於 2 週內送交個別委員及本委員會。但委員另行指定期限者，從其指定。

通過臨時提案 7 項：

一、監察院審計部的 2015 年最新報告，體育署翻修國家代表隊的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自 2001 年開始規劃，迄今歷時 15 年，但整建計畫居然只完成 1/4。本案歷經監察院兩度糾正，究其原因在於先前委外設計規劃一再更換、執行猶疑不定、政黨輪替及首長更替，以致延誤重大計畫之推動。查體育署 106 年度預算書，有關「國家運動園區整體興設與人才培育計畫」竟未編列任何經費，不僅體育署所謂建構選手優質訓練環境淪為空談，且與選手和教練最為相關的宿舍、餐廳和生活培訓等設施將嚴重延宕，未及於 2020 東京奧運前提供國家代表隊進駐使用，恐令體育界深感失望。因此，加速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興建完工實刻不容緩。事實上，本項計畫亦與蔡總統的「改善場館符合國際標準」、「發展國際級運動賽會園區」等政見相符。今為避免體育署重蹈監察院糾正之覆轍，建請教育部將本案規劃過程及計畫內容提送「行政院體育發展委員會」進行跨部會溝通協調與進度列管，並由行政院或立法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邀集相關部會實地視察，以協助將相關興整建經費回歸於年度公務預算籌編，俾簡化行政審議流程，提高決策效能，加速推動執行，讓落後鄰近國家數十年的我國競技運動培訓及國際賽會環境，能有改變的契機與起點。

提案人：柯志恩 陳學聖

連署人：吳志揚

二、花蓮教育大學與東華大學合併後，原校區（又稱東華大學美崙校區）內的體健設施老舊，使用

率低，造成國家空間、資源閒置浪費，常為人詬病。另一方面，花蓮是我國體育人才的搖籃，但卻常聞花蓮學子尋覓不到符合比賽標準的設施、場所來進行訓練。兩相對比，匪夷所思，豈不怪哉？爰此，建請教育部協同相關部會單位，清點校區內體健設施，並以花蓮子弟擅長之體育項目為首要目標，進行相關設備、場館之活化工作，提升標準以符合國家（隊）之需求。活化後之場館，除了在特定時段供國家隊移地訓練外，亦能在平日供予地區居民、學生使用，以期達到活用國家資源、促進體育發展之目標。

提案及連署人：何欣純 黃國書 鍾佳濱 蘇巧慧
陳學聖 張廖萬堅 李麗芬 蕭美琴

三、日前行政院宣示奠定體育發展之基礎，其中項目包括「體育向下扎根」和「選手職涯照顧」。然我國迄今未針對「選手職涯照顧」有完善規劃，僅以「訓、選、賽、輔、獎」之機制，實有不完備之處。爰提案要求體育署，針對我國運動人才之培養，提出完善規劃；其中應融合「訓、選、賽、輔、獎」之措施，並區分頂尖運動員與職業運動員之輔導機制，考量其就學、就業之生涯輔導機制；各級賽事之後勤機制；運動經紀人才培養與媒合機制；運動科學之推廣與扎根；教練培訓與在職訓練機制等，就前述項目予以通盤檢討，並於 3 個月內向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報告。

提案及連署人：何欣純 黃國書 張廖萬堅 吳思瑤
許智傑 鍾佳濱 李麗芬

四、我國體育運動發展迄今，尚無專門之運動科學中心。雖體育署辦理運動科學研究及發展獎勵補助相關研究、以行政法人「國家運動訓練中心」為頂尖運動員與運動科學頂尖技術人才培養與運用，然而顯有不足。相關運科小組係邀請體育相關院校系所的教授、醫院之專業醫師、物理治療師、營養師等所組成，然而其任務性編組不利經驗之累積與延續性，就其與教練、選手之溝通合作，亦係任務性編制。此外，前開「運動科學」多屬頂尖運動人才始試用之諮詢合作機制，基層訓練乃至全民運動之推展，事實上亦有搭配科學運動之需要；坊間多傳出自行健身之運動傷害等，係運動科學推廣不足之弊病之一。爰提案要求教育部，針對「運動科學」之推廣、結合各級學校與全民運動推廣、成立專門之運動科學中心之可能性，於 1 個月內研議，並送本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提案及連署人：何欣純 黃國書 張廖萬堅 吳思瑤
許智傑 鍾佳濱 李麗芬

五、改革體育，扶植運動產業發展，必須有效解決體育資源之「患寡暨患不均」問題。其中，「患寡」部分除提升體育預算外，必須提高民間投資，開闢多管齊下之財源，廣納企業與個人之捐助。「患不均」部分，則應透過制度設計及法制健全，降低中介組織（各單項協會）居間壟斷之機會，鼓勵民間資源可直接捐助予個別運動員或學校、體育組織。

特提出以下建議，請體育署進行檢討：

- (一)提高監督，改革單項協會之財務紀律問題。
- (二)廣用政策工具，開闢體育運動財源應多管齊下，增進公眾投資。

(三)修訂「運動產業發展條例」，賦予個人捐贈體育事業得享稅賦優惠之法源。

(四)提升「體育運動贊助資料庫媒合平台」執行效率，有效媒合個人或企業捐助予各類運動員，而非集中於部分明星運動員或個別單項協會。

提案人：吳思瑤

連署人：鍾佳濱 何欣純 李麗芬 張廖萬堅

高潞·以用·巴鱧刺 Kawlo·Iyun·Pacidal

六、本次梅姬颱風停班停課，民調顯示過半民眾不支持補班，然亦有相當比率的民眾支持補班。「天然災害停止上班及上課作業辦法」並無關於補班的相關規定，但補班關乎於行政效率，亦是行政機關維持效率的選項之一。但若貿然補班則可能擠壓公務人員的正常假期。是故對於補班也不得貿然為之，仍應有其配套措施。爰此，請教育部對於學校補課的相關作業提出可能的配套措施，並於 1 個月內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及連署人：鍾佳濱 何欣純 黃國書 吳思瑤

李麗芬 張廖萬堅

七、針對本次梅姬颱風停班停課，因部分縣市僅公告停課半天，造成家長接送上的困難。也造成教師與民間對於是否一律以停班全天為標準，而不停班半天的爭議。然而一律停課全天仍有可能有其他對於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家長造成困難的可能性，是故是否要採行一律停課全天仍須就學校行政人員、教師、家長的意見進行考量。而停班停課是否同步亦關乎家長接送與教師、學校行政人員工作。爰此，請教育部 1 個月內提交對於停課全天半天、停班停課是否同步的直轄市、縣市意見調查，並向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

提案及連署人：鍾佳濱 何欣純 黃國書 吳思瑤

李麗芬 張廖萬堅

散會

主席：由於在場委員人數不足 3 人，議事錄暫不確定。待人數足了之後再行處理。

繼續報告。

三、教育部部長、科技部部長就「新南向政策之高教輸出、科研合作與高等研發技術人才培育及交流」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另邀請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內政部部長、外交部部長、勞動部部長就上述相關主管業務出席備詢。

主席：下午議程是邀請教育部及科技部部長就「新南向政策之高教輸出、科研合作與高等研發技術人才培育及交流」進行專題報告，並備質詢。另因僑務委員會委員長請假，由副委員長代表出席；內政部部長請假，由內政部移民署副署長代表出席；外交部部長請假，由外交部侯清山政務次長代表出席；勞動部部長請假，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施副署長代表出席，邀請相關部會單位就上述主管業務出席備詢。

請教育部潘部長報告。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今天應邀大院教育文化委員會報告「新南向政策之高教輸出、科研合作與高等研發技術人才培育及交流」，並聆聽委員卓見。在此代表教育部，謹就相關計畫內容及預算編列向各位委員提出專題報告，並請各位委員繼續給予指導及支持，讓新南向人才培育計畫可以順利推動。

教育部依據總統府通過之「新南向政策」政策綱領並以吸引學生來臺就學的教育產業面向為基礎，規劃從臺灣經驗出發，「以人為本、雙向交流、資源共享」做為新南向人才培育的核心目標，期許帶領我國大專校院開拓與東協及南亞國家的實質教育交流，深化雙方互動及聯盟關係，達成創造互利共贏的人才培育合作及區域經濟發展的願景。以下就計畫目標、政策方案、相關經費編列及預期效益向各位委員報告：

有關計畫目標方面，可分為 3 個面向，第一，提供優質教育產業、專業人才雙向培訓。讓我國青年學子從「經貿管理」、「文化理解」及「東協語言」能力等面向加強對東協各國的理解與認知。另外，在東協及南亞青年學子方面，希望以臺灣的高等及技職教育的專業來協助培育，強調「臺灣經驗」、「技術實作」及「華語溝通」，這部分在新年度所新增的預算約達 7.7 億之多。第二，擴大雙向青年學者及學子交流。希望能擴大吸引不同階段的東協及南亞優秀青年學子來臺留學或深度研習，並提供國內青年學子赴東南亞及南亞地區深度歷練和體驗的機會；透過學校及體育、文化等各面向與新南向國家進行雙向體育及文化交流，這部分新增經費總計 60,100 千元。第三，希望藉由長期合作來擴展雙邊教育合作平臺。籌組新南向國家人才培育策略規劃推動平臺，推動臺灣連結計畫，藉由當地相關組織及在地留臺校友不斷擴充，並促成臺灣及相對國家的雙邊高等教育機構更實質的聯盟，這部分的編列經費總計 1.6 億元。

有關政策方案方面，臺灣位於東亞樞紐中心，氣候、環境與東南亞國家相當接近，而經濟、政治民主、高等教育發展成熟。教育部將本著「以人為本，用心交流」之精神，朝向厚植臺灣產業南向布局優質人力資源、成就新南向國家青年跨國學涯發展夢想，創造互利共贏教育合作與區域經濟發展之願景，具體政策方案分為三個面向：

有關提供優質教育產業、專業人才雙向培育方面，主要有三個培育的對象：第一，培力新住民子女具東協語文及職場實務。因為新住民二代各階段在臺學習者已達相當人數，目前國中以下仍占多數，但部分二代已進入高中職，甚至到科大，這些二代人力未來將是臺灣與東協國家互動的重要人力資本及資源，因此，未來的計畫包含從小的課綱實施、推動新住民語文教學，並透過語文競賽及相關活動來強化東南亞語言學習之動力。另外，希望新住民子女能利用暑假期間回到父母的原生國家，在文化上做更深層的溯根。至於高教方面，會以「東南亞語言與產業學分學程」模式來擴大辦理新住民二代專班。

第二，培育大專校院師生熟稔東南亞語言、文化、產業。其中包含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新南向國家產業/區域研究學分學程，規劃「電子商務」、「生醫產業」、「資訊工程」、「傳統產業」等領域，補助學生赴海外相關企業進行見習或實習計畫。另外，也有學術等各方面的開辦，讓大專校院的師生與這方面能有更深度的連結。

第三，培育東協及南亞青年學子的專業、實作及華語能力。透過學位及非學位專班的開設來擴大辦理雙向事務，尤其針對當地國及在地台商的產業需求來培育更多的人才，有關詳細內容，請委員參閱書面資料。

另外，透過獎學金制度來擴大雙邊青年學子的交流。針對這部分的經費，除了原來對世界各國學生的預算以外，在這次新增的新南向政策預算中，也特別針對新南向政策的學生（包含本地學生）進行人才養成計畫，並透過獎學金制度來加以支持。另外，在擴展雙向教育合作平台方面，這部分已經籌措有關新南向人才培育策略的規劃推動小組並建立平台，為了要讓國內學生、學校或當地國的青年學生、學校能夠知己知彼，確實是需要透過較深入的規劃來持續達到利他共榮的永續人才養成，這部分是規劃的重點。

在經費方面，請委員參閱書面資料第 9 頁，預算數的單位是千元，資料上漏列了。針對成效相對不錯的計畫，我們有擴大增列預算。另外，有關新增預算方面，在 106 年度本部的新南向政策中，共有 10 億元的經費用於新南向人才培育政策。在預期效益方面，希望僑外生人數每年能以 20% 進行成長，至 108 學年度以成長至 5.8 萬人為目標，也希望 106 年資助國內青年學子赴東協及南亞國家產學研企等機構留學/研修/實習/見習，增加 4,000 人次，至於實質人才培育方面，請委員詳見書面資料。

為了確實掌握東協及南亞等國之教育服務市場需求，引導各大學校院發展「知己知彼」、「利他共榮」的新南向人才培育計畫，為所需人才發展出客制化的課程及師資培育，並創造學習環境，教育部後續會透過相關推動規劃小組及平台，來作為建構台灣與新南向各國人才培育的發展目標，以上報告，請委員指教，謝謝。

主席：在場委員人數已足法定人數，先確定議事錄。

請問各位，上次會議議事錄有無錯誤？（無）無錯誤，確定。

接下來請科技部楊部長報告。

楊部長弘敦：主席、各位委員。首先感謝所有委員對於我國科研發展的重視與關心，我謹就科技部推動「新南向科研發展」進行專案報告，敬請各位委員指教。

科技部推動新南向政策的理念，就是以解決區域共同問題及互惠、互補為中心思想，向新南向國家傳達我國共同推動科研合作的誠意，並善用我國科技軟實力，建構以人為本的區域鏈結。在一步一腳印的推動過程中，除研究成果與資源共享外，並兼顧雙向人才培育及產業鏈結，進而推動雙贏及經濟社會的發展。

我們對於「新南向」國家的定義，包含東南亞 10 國、南亞 6 國、澳大利亞及紐西蘭，總共 18 國。在這 18 國中，科技部有 3 個科技組，一個在印度新德里，一個在越南河內，一個在澳洲坎培拉，如果未來有機會的話，也希望能在印尼或新加坡再增加一個科技組，倘若積極一點的話，也許可以在外交部整合外館時一起做考量。

科技部針對新南向政策設置了一個推動小組，由次長擔任推動小組召集人，下面分為三組，分別是區域學術合作研究組、國際合作平台構築組及園區、法人跨國鏈結組。首先，我們希望做科研戰略分析，因為常聽到別人說，新南向政策絕對不容以我們自己的思維為導向來做，因

此，我們希望能多了解他們科研的創新體系，同時知道他們目前的科技發展政策，更重要的是去了解他們的社會及經濟結構，了解他們的方向以後，往後在科研推動方面，不只是我們得利，也可讓他們一起共享，因為假使只有我們得利，對他們不利的話，可能也無法永續。所以我們首先要做「東協與南亞國家科研活動及展望研究專案計畫」，針對所有科研政策，甚至是經濟發展狀況來徹底研究。在社會經濟結構方面，我們也推了「東協及南亞人文社會研究計畫」，希望藉此了解他們的科技政策、人才培育政策或留學生政策，讓我們在進行人才培育時，能夠兩邊互接，做到雙贏。

有關構築合作平台方面，可分為四個面向，第一，強化雙邊科技合作。目前我們已和印度、菲律賓、越南簽署科技合作協定，甚至與菲律賓有每年互訪的科技部長論壇，這部分不論是在科研政策的互相了解或是科研人員的公眾合作，都有非常高層次的對話。此外，在加強印度或印尼的對話層級方面，也希望能推動部長或次長級的論壇。第二，善用國際組織平台。科技部在 APEC 組織中有個颱風計畫，此計畫是 APEC 資助的，所以我們應該善用這個平台。另外，有關亞洲科學園區協會方面，我們希望透過科學園區的經驗來協助東南亞興建科學園區，此外，也可藉由科學園區的經驗讓產業之間產生鏈結，提供我們經驗。第三，東南亞科技研習會，就是以區域共同問題為主題，在台開設科技研習課程，協助各開發中國家科技人員提升解決問題之能力。國研院裡面有幾個研究中心，每年都開班，開了非常多研習班，大部分的人員還是來自東南亞，對於他們科技人員包括研究、科技管理等人才培育都有非常大的貢獻，每一次開班都爆滿，也讓東南亞國家對我們科技發展和科技實力有非常深刻的認識，也得到非常多的協助，這部分應該得到非常多的肯定。我們希望用區域科技人員交流、雙向學習交流合作，跟教育部一樣設置獎學金，我們的獎學金大部分是以研究生、博士後研究為主，另外是協同研究計畫補助獎學金。

另外，希望加強推動雙邊及多邊科技合作機制，我們目前正在推動中。同時也希望推動學術合作跟產學鏈結，我們也做了很多製播的科教錄影帶，可以用不同的語言輸出到東南亞國家。我們的高階醫療器材目前在中科園區發展得還不錯，我們會加強鏈結，讓產學也一起參與，讓高階醫療器材輸出到東南亞國家。另外，工程應用科技合作，在防震尤其是地震研究中心或是橋梁工程方面，我們也有很不錯的軟實力能夠輸出。

第二是研究資源共享。我們國研院有海洋船，有很多防災的平台，海洋研究的一些議題可以共享，我們農業生物科技幾個大學跟新南向國家尤其是越南、泰國有很多合作關係，大家可以共享一些計畫。

第三是解決區域共同問題，目前最多當然是防洪、地震。

第四是提升科學教育品質，工程教育 CDIO 東南亞區域聯盟，讓我們工程教育尤其是研究型工程教育可以跟國際接軌。

最後，科技部希望全面推動「新南向科研發展」，開創新的合作氣象，敬請委員支持及指教。謝謝大家。

主席：部長進步了，你這次用 PowerPoint，下次可以用 VR，謝謝。

現在開始進行詢答，本會委員詢答時間為 8 分鐘，得延長 2 分鐘，非本會委員詢答時間為 8 分鐘；下午 3 時 30 分截止登記。委員若有臨時提案，請於質詢結束之前提出，處理提案時，提案委員及連署委員均不在場者，援例不予處理。

請鍾委員佳濱質詢。

鍾委員佳濱：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很肯定兩位部長所提的新南向政策，在此我重申一個思維，今天我們發展新南向，就教育部的立場要培養什麼樣的人力？大概有三個面向要思考。第一，當我們要往南向發展的時候，打前鋒的台商和經貿人才需要什麼樣的人力？第二，不要忘了台灣是一個以移民為主體而成立的國家，不同歷史時期加入的移民都成為我們國家發展的動力，所以第二個要思考的是，我們要從東南亞如何取得台灣發展必要的人力。第三，我們的南向是以人為本，而且互相友善的交流，所以對於我們周邊國家可能發展的過程，就台灣來時路，他們現在需要什麼樣的人力，比方需要醫療人才、教育人才等等，可能台灣有，台灣也可以幫這些南向的東南亞國家訓練人才。本席所講這三個方向，請教潘部長，您是否同意？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委員的指教。目前台灣跟新南向這些國家的關係，確實如委員所講，這是我們培育人才的目標。

鍾委員佳濱：我們現在看看境外生跟境外的技術人力在這三個層次上如何去滿足。從部長的報告中，台灣需要境外學生，這個學生來台灣之後，等教育培養技術完成，他回去建設他的國家，也可能回到他的國家為台商所用，但是境外的技術人力有可能也在台灣為台灣所用。所以，我們提到少子化造成生源不足，我們這時候很多大專校院可以吸引東協各國學生來台就讀，但是很遺憾的，這個層次多數是停留在維持自己學校的招生不要倒而已。目前台灣的企業就講了，他們希望訓練出來的學生是留在台灣，為台灣企業所用，或者回到他的國家為台灣的企業或台商企業所用。

本席很肯定教育部，這次針對包括東協 10 國，印度、斯里蘭卡等南亞 6 國，以及紐西蘭、澳洲 2 國，共 18 個國家，分成 8 個組，逐一開研討會，都由次長來帶領。在此本席首先要問的是，你的人才要給誰用？是要給台灣傳產用？還是給越南的台商用？還是要給越南用？（在此本席以越南為例）我們會想到這三個層次。本席在研討會上發現一個問題，目前教育部思考的方向，開始的想法是要用雙語教學訓練越生。實際上，越生是要能夠用英語的，但是我們不要忽略了，如果所訓練的人是要給越南的台商用，其實越南的台商很多老闆不會講英語，他希望幹部要會講華語或越語。同樣的道理，台灣的傳產更不用講了，台灣境內的傳產所需要的勞動力是要會講華語。如果人是要給越南當地國所用，那可能就需要會講英語，所以，依著未來使用對象的不同，需要嫻熟的語言不同，需要配合的學程不同，學生來的時候年齡分布也不同。比如如果是來受高職教育訓練，可能 15 歲來，到 20 歲之前，他甚至會在台灣受非常扎實的職場技術勞動的訓練。他如果是來接受技專教育，他要嫻熟華語，可能是 18 歲到 20 歲，但是如果加上英語和更高層次的二技和四技、科大，如果他是要回越南學校去成為助理教授或是研究人

才，可能就需要全英語的教學。所以，我希望教育部順著這個方式去審視你們的計畫，瞭解你們所推動的這些內容到底是為誰所設計。

另外，我們發現華語是一個核心，不管是越南的學生來到台灣，或是他來接受高等教育或是學習技術，我看到教育部一個計畫，就是希望在越南的 3 年高中就先有一年的華語學習，取得 2 級之後可以來辦理簽證，可能我們優先錄取台商在越南的員工子弟，或是越南外配娘家的親戚。他來到台灣之後，台灣所屬有開華語班的學校要做三件事情，第一要幫他找寄宿家庭，第二要幫他找打工的機會，我們過去常常被指責假留學真打工，他們不是僑生喔！越南人來台灣要學華語，如果華測 3 級通過，他可以在台進修去唸大學或轉技職，或是回越南工作，進入台商公司。過去我都很肯定僑委會的作法，因為僑委會的作法是把當地的僑生、台灣的下一代，把會講華語的帶回來訓練，但現在是當地國的本國人來到台灣，他會先學華語。請問部長，到目前為止，就你們現有的計畫，有沒有規劃到這麼具體的程度？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非常有系統的分析，對於各個不同年齡層和需求所需要語言的環境，這部分也正是教育部會去啟動有關規劃小組對於分成 9 組的概念，事實上也就是更深入去理解，而不是大學打著招生旗子而已。對於現在的流程，這個案子是跟僑委會就華語學習上有一個合作……

鍾委員佳濱：本席的時間有限，本席直接告訴大家，當這些越南人來到台灣，第一個問題是卡在外館簽證。部長知道目前台灣逾期居留、逾期停留的外勞有多少人嗎？有 5 萬 5,000 人，其中最高比例的是越南，有 2 萬 7,000 人。但是，部長知道嗎？新台灣之子中，把國中小學生加起來有 20 萬，最多的是 8 萬 7,000 人的越南。越南外配嫁到台灣，生的孩子最多，從越南進口的勞工也最多，脫逃的也最多。當移民署查緝時發現很多都是來自越南，就請外交部前端把關緊一點，外交部的作法是逐一面談、從嚴審核，很多學生就進不來了。

於此，這就出現一個問題，為什麼外交部要接受移民署包括勞動部來做從嚴把關？確實外籍人士來到台灣有些問題，但是我要強調，台灣社會對於外勞的接受度是比較持一種不得不負面保留、管制配額的態度，但是不要把這些學生視為是取代外勞的勞動力，他們是我所講未來那三種人力的來源。所以，本席要求教育部要加強讓他們跟外勞區隔的機制，第一，他不是企業引進的外勞，學校要幫他找工讀的機會，我相信早年台灣學生到先進國家留學時，國外的大學也是有幫台灣的留學生找工讀機會，那是打工，不是外勞。第二是寄宿家庭，若是把年齡層推到 15 歲，這個孩子是需要比較安定的環境，而不是安置在宿舍裡面讓他自己管理自己，所以台灣很多可以當接待家庭，比如像外配家庭，如果可以從寄宿家庭跟學校替學生找工讀機會著手，這樣進來的學生不會成為申請外勞的台灣企業眼裡假留學真打工的外勞。部長認為呢？

潘部長文忠：委員所見非常深入，過去幾年我們碰到瓶頸，所以在方案的規劃上，我們跨部會跟外交部和勞動部，就簽證進來的部分重新再做整理。

鍾委員佳濱：現在簽證部分如何跟外交部協調？請外交部長講一下。

主席：請外交部侯次長答復。

侯次長清山：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從 9 月 1 日開始就開放電子簽證了，現在很方便。

鍾委員佳濱：現在最差的、最糟糕的是，領務局取代教育部去審查這些取得台灣入學許可的學生的證件是否真實，照說台灣的學校發給入學許可之後，外交部在簽證的部分是審查有沒有相符就可以讓學生進來了，但是現在外交部說，這些學生經常來了之後就休學了，是學校不負責任，就找教育部要求，所以教育部要嚴格把關，才能夠跟勞動部、經濟部、移民署、領務局做密切聯繫，確保這些學生不會成為真的外勞。

本席要拜託教育部，本席的訴求只有兩點。首先，你要積極推動新南向政策，你要有部會的聯繫平台，這個聯繫平台不能是任務編組式，必須是專職的機構，我連辦法都幫你想到了，就是你要有一個專案型的公設財團法人，教育部有 100%或是 50%以上捐助資金的基金會，包括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中興工程顧問社、中小學教職員福利文教基金會、中華幼兒教育發展基金會、社教文化基金會等等，本席都是挑 50%以上由教育部捐助基金的公設基金會，部長打算用哪一個來做這個事情？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我們會做研處，因為教育部或幾個部會都有專案小組，像教育部是由陳次長……

鍾委員佳濱：專案小組是另外編的，我是說你需要一個類似像專設的公設財團法人來幫你推這個事情，我知道你們目前是找高等教育國際合作基金會，但是我要跟部長講，這個基金會聘了 8 個跟 9 個專任人員，現在成立之後，他們就做該做的事情，你要換也不好換，教育部可能說那就重新成立一個專案，重新成立一個公設財團法人，或者你把既有的財團法人做一整併，為你的南向政策以 10 年為期做規劃，好不好？

潘部長文忠：謝謝，我們會對委員的建議做研處。

鍾委員佳濱：另外，本席要拜託外交部，拜託你們的領務局和外館在審查簽證時，不是直接問移民署哪個國家最多人跑掉就對該國從嚴審查，應該問來的人是為什麼目的而來，規範應該由主管機關來設定，外交部在第一線把關，但不是自己發明規範，比如華測不到 2 級就踢回，其實華測 1 級、2 級都有機會補救，拜託次長和部長趕快把這個平台建立起來，謝謝大家。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

主席：請柯委員志恩質詢。

柯委員志恩：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今天的破題一開始就要告訴部長，其實「新南向」一點都不新，本席就我的論述一一向部長討教。就部長所提這部分的 10 億經費，我們逐一檢視部長的報告，您有 3 大項主軸，29 項工作計畫，其中有 10 項是新增，有 19 項是既有的政策。部長，沒有錯吧？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是。

柯委員志恩：我看了你們過去提出的深耕東南亞計畫，我發現有非常多沿用的東西跟過去的精神幾乎完全一樣，除了增加一些，比如送我們新二代移民回去他們的地方，這東西也有，像是多讓學生到東南亞做研習，這是比較新的。但是在 29 項當中，有三分之二是屬於延續過去舊的。所以本席請教部長，新在哪裡？

潘部長文忠：如果委員從教育部所提計畫的經費方向來看，過往我們的大學純粹是招生，不是為了跟新南向做更多人才培育的連結。

柯委員志恩：我們要探討的是，這到底對我們有沒有用？政府從 1993 年開始就有所謂南進的說帖，韓國那個時候也是，可是他們在大舉進入之後，現在像胡志明市裡面的社會人文大學裡面有一半都是韓國的學生，我們的學生是寥寥無幾，這就顯示出我們每一次都是口號喊得震天響，今天不要讓它再變成是一個口號了，所以我們要逐一來落實。我們現在檢視所有的部分，本席還是要問具體的作法在哪裡。舉一個很簡單的例子來說，我們對於新南向的公費留學生獎學金，過去是 1 個，現在多增加了 10 個，總共有 11 名，你覺得這夠不夠？

潘部長文忠：向委員報告，以一個年度的計畫當然無法看到全貌，在過往獎學金的部分，我們大概都是跟當地國著眼於比較高階的部分，應該是說有目標性的人才培育，才會用獎學金來支援。

柯委員志恩：部長，我想應該比較強調的是，10 億可以是多，也可以是少，如果你灑下去都看不到成果，那就不用灑也罷；你如果真實要去做，真的要把南向推向一個非常實質的層面，10 億是完全不夠的，所以我們只能檢視你所告訴我們的部分。說實在的除了很多具體的做法之外，我們來看看，會發現不管是過去還是過來，留學生人數都非常少，如果把紐澳的部分也放進去，你會發現紐澳的人數是最多的。我過去 3 年在國科會做了一個關於認知語言的研究，我請教在場的各位一個問題，請問，如果日本籍或美國籍的女子嫁到台灣來，生了小孩，夫家會不會希望小孩學日文或英文？會不會希望小孩從小就講日文或英文，可以說雙語？特別是美國籍的，有的人甚至在請外勞時都希望請會講英語的菲律賓籍外勞。如果嫁過來的是越南或柬埔寨的，你覺得婆婆會希望她用柬埔寨語或越南語來教她的小孩嗎？部長，這是常識問題，不是教育問題。

潘部長文忠：委員，這一定也是教育問題，我們會定新南向政策，就表示這是一個國家在思考跟相關國家……

柯委員志恩：部長，我做過這方面的研究，我告訴你，目前有二、三十萬新住民的孩子，可是幾乎有三分之二不會講母語，如果媽媽的母語是英文或日文，這些孩子全部都會講雙語，這就反映一個事實，我們台灣對於東南亞的新住民母國語言是歧視的，所以今天我看到你花這麼多時間把年輕學子送到那邊去唸書，還編了經費，我覺得很諷刺，如果全台灣能夠打從心底尊重人家母國語言，我們有多少人可以去用？今天就不用你派出這麼多人，還要送出去，還要花這麼多錢，部長你同意吧？

潘部長文忠：是，謝謝委員指教。不過我還是跟委員報告，過去大量新移民到台灣來，台灣社會對新移民不是那麼深入地瞭解，經過十多年，我覺得台灣的價值觀是應該改變，包含很多新移民的第二代，其學習成就未必比本地弱。

柯委員志恩：成績好是因為媽媽很認真教，而且媽媽都被迫用國語是教他們，我只是告訴你，媽媽用母語教孩子和用國語來教是一樣的，而且現在很多新住民媽媽學歷比爸爸好，所以我們憑什麼叫這些媽媽一定要用國語教？這是一個教育問題，我之所以特別提出來，是因為我認為我們對東南亞太不熟悉，部長，你看這些國旗，從左到右，哪個是印尼的國旗？

潘部長文忠：新南向也正是台灣面向整個世界，應該有新的思維，而教育開始會是個重要的起步。

柯委員志恩：當然。我們要從找可以教相關教科書的師資都還沒有，這是長期以來非常大的一個問題，你剛才告訴我要從新二代開始往外面去做，我覺得你如果能讓大家的氛圍導致對其他文化的尊重，教育部就可以省下非常多力氣。

除了你告訴我的部分之下，我發現我們有很多大專院校，包含我比較熟悉的淡江大學，以前有東南亞研究所，後來改為亞洲研究所，因為叫亞洲研究所比較好聽，現在也沒有了，今年就沒有招生了，因為招不到學生，更不要講師大，我訪談過師大學生，有非常多越南、印尼的學生過來學習，可是現在海外華人研究中心也沒了，因為被併入華語文教育體系裡，教育部推動這麼多，有這麼多有指標性的學校，現在都沒有了，教育部不是要大家多多學習東南亞語言嗎？我們來看一下，最有指標性的台灣大學，把越南語、印尼語的學習放到日文系，這樣是東北向還是南向？部長。

潘部長文忠：是。委員剛剛提到這個，這也是教育部在新南向政策上的不同，過去教育部就是帶著大學過去招生，但是不給學校多的資源，沒有為當地學生的需求去客製化的課程和師資，也沒有適當的學習環境，我認為教育部在這次提列的經費上有所不同，這是最大的不同。

柯委員志恩：我還是要說，你在經費的提列，只是非常淺層地碰觸到一個部分，學校出去當然是為了生源，所以他們會到印尼、馬來西亞去。

潘部長文忠：我也是擔心這部分，如果只從生源去解決，不是幫人家做雙向人才的培育……

柯委員志恩：所以我才問你具體的做法嘛！

潘部長文忠：所以我啟動 9 組去做當地國家的深入研究，我們知道人家的需求，願意協助其發展培養技能或專業技術的人才，這些也正是我們應該去支持國內的學校……

柯委員志恩：當然，我完全贊成南向政策……

潘部長文忠：而不是最後把相關語言併到日文系去。

柯委員志恩：那你就叫台大改進一下。在很多已經有基礎的學校，幾乎都沒有資源，像國立台北教育大學，掛牌說要開設相關學系，給新南向政策捧場，每個人都稱讚，可是真正已經有基礎的學校有相關系所倒閉，我去問教育部，教育部就說大學自主，你如果要落實新南向政策，就好好扶植這些學校，因為關係到的不只是一種語言，還有很多文化。所以我就質疑新在哪裡，把舊的做完，就可以好好往前推了，我建議教育部好好盤點，就既有的基礎好好強化，這是非常重要的。

你也提到讓當地人也能瞭解華語，那我們就來看，你看仰光華僑中正中學及正友中學快垮了，設備老舊，多可憐！我也不知道僑委會在做什麼，這些學校都是在幫我們延續華文文化，結果他們在教學時竟然還要自己買書複印後再發給當地華裔子弟，教育部、僑委會到底要如何發揮？我覺得這部分應該要整合。很多人提到，教育部自己做一套，外交也自己做一套，僑委會也自己做一套，3 個部會都沒有好好坐下來談，部長，這就是現在的狀況，對不對？你需要去盤點，我們有很多很好的基礎，你不去盤點，只提出新的計畫，如果你能落實的話，除了 10 億以外，我們還可以加碼，如果你只是像過去一樣，只是交差了事，告訴我們有這些、有那些，那

我告訴你，給你 10 億實在太多了。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其實教育部就是希望從已有的基礎再去強化，投入資源……

柯委員志恩：你一定要先盤點，盤點完之後，對於既有的部分予以加強。我還是要強調，真的最重要的還是尊重現有的，有二、三十萬大軍要去用，好好尊重人家媽媽的母國文化，人家媽媽用母語來教這些小孩，這些小孩是最大的生力軍，不要花錢再砸過去，那只是短暫的策略而已。

田副委員長秋堇：（在席位上）主席，可不可以讓我回答 30 秒？因為他指名到僑委會。

主席：請僑委會田副委員長答復。

田副委員長秋堇：主席、各位委員。柯委員，我非常佩服你的質詢，事實上我也有同樣的感受，這些來台灣為我們生了新台灣之子的母親，我們一定要先尊重。不過你剛剛提到僑委會，有一件事情我想要補充一下，我們僑委會每年寄到海外僑校六十幾萬本教材，緬甸政府對於我們的華文教育非常戒慎恐懼，所以我們的教材在海關都被攔下來，但是緬甸有很多老師還是希望可以教，所以他們用影印發送的方式來使用這些教材，我們現在突破重重關卡，為了緬甸特別編了緬甸版的華文教材，現在緬甸政府比較開放，我們在緬甸已經找到印刷廠，可以幫我們印刷，最慢明年緬甸就會有彩色版的台灣教材。

柯委員志恩：謝謝田副座的回應，但是我還是要強調，那兩間學校設備也非常老舊，他們歷史非常悠久，在傳承中華文化，如果僑委會有錢，請補助他們修補玻璃和牆壁。

田副委員長秋堇：柯委員，如果僑委會有錢，我們一定好好照顧他們，問題是我們一年預算只有 13 億，明年還被砍十分之一。

柯委員志恩：那跟教育部、外交部挪一下好了。

田副委員長秋堇：我有時候批公文也批到非常痛苦，我真的非常希望可以滿足他們的需求，包括粉刷費用，都希望能讓他們可以跟我們要。

柯委員志恩：那就跟教育部好好談，教育部錢比較多，教育部經費 0.5% 就等於外交部一年的經費，去跟教育部要，好不好？

主席：好，統統都要補助，我們盡我們的能力，統統要補助。

請黃委員國書質詢。

黃委員國書：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講到新南向政策，在部長的報告提到高教輸出可以合作，還提到文化及體育交流，我們很想瞭解到底教育部具體的計畫和想法是什麼，體育署今天有沒有人來？副署長有來，那我就問副署長。

你們有想法，說要充分運用我國豐富博物館藏資源及體育人才，與新南向國家進行文化、體育及終身學習等方面的交流，補助體育團體及學校運動團體出國參賽，移地訓練。我們來看看你們預算的編列，體育署該有事情做了吧？可是體育署預算是零。體育署也有想法，要擴展與新南向國家足球等體育運動交流。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關於這一點，我就預算面跟委員做個補充報告，因為當時新增預算 10 億元……

黃委員國書：你們原來沒有計畫，新的計畫也沒有。

潘部長文忠：應該是說，所謂的文化是指相關的博物館、社教館所，其實本來就有一定的基礎，我想要真實地反映，外界都在說這 10 億是真實的還是假的，我才……

黃委員國書：體育署到底有沒有新南向的預算？我現在問好了，你現在提給我們的是零啊！

主席：請教育部體育署王副署長答復。

王副署長水文：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委員，我們現在是有，在 106 年度的預算裡有七千一百多萬。

黃委員國書：有嗎？

王副署長水文：有，有七千一百多萬。

黃委員國書：你們打算要做什麼？

王副署長水文：我們有 16 項計畫。

黃委員國書：什麼計畫？你為什麼不提出來呢？為什麼讓我們看到你們今天送來的資料是零？

王副署長水文：那是併到現有的預算裡面去。

黃委員國書：所以我不瞭解現在體育署的想法到底是什麼。

王副署長水文：有 16 項計畫，我等一下再補充給委員。

黃委員國書：講到南向政策，是不是要思考體育？過去很長的時間我們都在講體育外交，冷戰時期中國不是用乒乓外交和美國開始建立一些關係嗎？所以也應該開始重視體育外交。

王副署長水文：是。

黃委員國書：我在政策會的時候就提到，東南亞國家有一些體育強項，我們也應該跟他們交流，而就我看到的情況，體育署就算現在有計畫，也只想到補助活動，大概就是這樣的思維，這太消極了，我覺得我們應該用比較戰略的思考，就「如何體育南向」這個命題去思考。國際體育組織最上層當然是國際奧會，第二是亞運會，第三是東亞運動總會，我們台灣有參加東亞運動總會，我們的體育署有沒有認真去思考，我們台灣不可能去參加東南亞運動會組織的體育賽事？有沒有這個可能？有沒有想過？

王副署長水文：跟委員報告，台灣的地理位置是屬於東亞，所以參加東亞運動會。

黃委員國書：我知道。

王副署長水文：剛才委員提的這個，我們再去研究看看。

黃委員國書：理論上是這個樣子，但是哈薩克以前也是參加東亞運動會，現在參加中亞運動會。以色列沒有參加亞洲的運動會，而是參加歐洲的運動會，他們的足球是從參加亞洲的足總到歐洲的足總。以地理位置來決定參加哪裡的運動會，可能是過去的慣例，但是也不是一成不變，以足球為例，台灣也有轉籍的前例，1973 年以前中華民國足球協會叫中華全國足球協會，1973 年改名，1974 年因為退出聯合國而退出亞洲足聯，1975 年參加大洋洲足協，我參加過，大洋洲跟台灣的地址關係不言可喻。1978 年因為名稱問題被大洋洲足協擱置會籍，後來又恢復了，到 1989 年重返亞洲足聯，所以這類事情不是一成不變的，你是可以參加的，憑什麼人家要讓你參加？就看你的政策、你的策略，你們是不是願意把體育外交這件事情當成是你們南向重要的策

略？體育署要開始去規劃了吧？要開始去處理這個問題了吧？東南亞的強項是足球跟羽球，羽球只有在亞洲才有，在東南亞沒有專屬的羽球賽，但是足球在東南亞有專屬的足球賽，我們可以派球隊去參加，我們是有機會的，所以我建議體育署好好去思考，如果我們沒有辦法參加整體的運動會，至少嘗試讓單項運動協會去參加東南亞體育組織舉辦的賽事，我認為有可能，有機會，請你們參考，好不好？

潘部長文忠：謝謝黃委員。這是很好的建議，參與相關的運動組織，尤其是單項的運動，這是很好的尋求對口組織的機會，我們會來研處。

黃委員國書：當然。東南亞現在有 11 個會員國，東亞現在是 8 個，而東亞的組織現在還受制於中國，這涉及很複雜的情勢，我們不談，不過我相信，如果我們努力，其實是可以參加的，我們從單項協會做起，就從足協開始做起，好不好？

談到單項協會，我們還是看到有非常多的問題，必須要提出來解決。我們今天看到因經費問題而爭議很久的橄欖球隊終於募到錢，可以去比賽了，這支球隊在香港、韓國比賽，在 8 名中維持第 6 名，如果這次無法去斯里蘭卡比賽，就不能保住前 6 名的成績，不能保住參加亞運的資格，而他們無法去斯里蘭卡比賽的原因竟然是因為籌不到 40 萬！這太誇張了！部長，政府一年給橄欖球協會多少錢？700 萬，可是協會把錢花光光了，這麼重要的賽事，竟然沒有錢去參加，還要搞到橄欖球國家隊的教練自己在臉書上募款。今天前行政院長蘇貞昌也在臉書上說，他因為募到款而感到欣慰，但也感到遺憾。我要提醒你們，怎麼會讓這樣的事情發生？體育署太丟臉了！

我要講一件更丟臉的事情，我們台灣的女足球隊今晚要跟泰國隊比賽，在昨天的記者會中，我們國家隊的總教練神隱了，沒有出席，大家都在找他，他為什麼神隱？因為他沒有工作簽證，他在台灣等於是非法打工，怎麼會變成這個樣子？我今天去追究原因，才發現原來是這個問題，外交部也跟我證實了，他持的是免簽證，他沒有工作簽證。我們台灣的國家代表隊的總教練，我們重金禮聘把他請來，日本也很有善意，派了 2 個重要的教練來台灣，結果我們的足球協會沒有幫他們辦工作簽證，為什麼？體育署好像也不知道，一無所知。那聘請國家總教練的錢誰出的？體育署出的，體育署怎麼出？體育署把錢給足球協會，足球協會也不幫他們辦工作簽證，讓我們國家隊的外籍教練等於是非法打工，我今天才知道這個事情。體育署要改革的事情非常多，如果我今天不講，你們可能都不知道。我要利用今天的質詢提醒教育部，我有非常多意見。你們要推動單項協會加入東南亞組織的相關活動，不然的話，你們的體育外交政策、新南向政策都會淪為口號，結果只是對要出去比賽的人給予補助而已。

另外，我們也希望教育部、勞動部積極介入國家隊總教練中外籍教練的問題，幫他們取得工作簽證，這一點你們應該可以答應。你們要全面檢討外籍教練工作簽證的狀況，以及內部人員的疏失。事實上，單項協會有太多問題需要去徹查、瞭解。謝謝。

王副署長水文：謝謝委員。

主席：這就是今天邀請相關部會到現場的原因。

請陳委員學聖質詢。

陳委員學聖：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反正過兩、三年之後，就會證實新南向政策是一場空、一場夢，所以我們閒聊就好了。請問潘部長，即使沒有新南向政策，你有沒有新臺中政策？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不曉得……

陳委員學聖：你就任到現在為止，來過桃園幾次？

潘部長文忠：大概兩次，但是不是非常正式。

陳委員學聖：9 月份，你一個禮拜去臺中幾次？我很嚴肅的請教你。9 月 22 日，你到臺中參加卓越獎的頒獎典禮，9 月 28 日又來勘災；這次颱風災情最嚴重的地區在高雄，你卻留在臺中勘災，這是為什麼？除了本會有很多委員來自臺中之外，是因為你心繫臺中嗎？你已經做了不好的示範，現在很多人將臺中列為部長心中所愛，吹起一陣「新臺中風」，這就像新南向風一樣，它沒有任何理論基礎，一個人就帶動了一陣風，風過了就沒有了。

潘部長文忠：請讓我簡短的說明一下。

陳委員學聖：就是閒聊嘛！

潘部長文忠：因為風災的緣故，我從臺東走到高雄，再到屏東，然後到臺中、苗栗，前幾天……

陳委員學聖：我跟你講……

潘部長文忠：幾個颱風過後，我認為在第一時間到達……

陳委員學聖：我現在跟你講……

潘部長文忠：我絕對不可能因為過去在臺中服務，所以只到臺中。事實上，苗栗我都……

陳委員學聖：已經有很多人講到現在教育部的狀況，你提拔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的前副局長做署長之後，臺中的風吹得很響。你要面面俱顧，不要無端起風，這樣的風沒有基礎，風過了就沒有了，新南向政策也是一樣。清華大學好幾年前就已經進行新南向了，當時是響應某前教育部長，表示要在幾年之內，向印度送進臺灣 1 萬名華語老師的要求，可是現在連 100 個都沒有，而且有預算以及請不到的問題，這就是真正的新南向政策，也是他們相信政府最後的下場。

我剛剛得知橄欖球隊的事情，我很想講，他們向教育部申請新南向相關補助，要在斯里蘭卡比賽，不要自己去籌 30、40 萬了。現在每一個部會都掛新南向的名義，但是真正需要錢的單位，卻等不到及時雨。部長不要小看 10 億元，這 10 億元是很難得到的錢。次長說今年新南向相關國家來臺就讀的學生數已經有 2 萬 8,000 名，三年後會有 5 萬 8,000 名。不要騙我了啦！我不知道到時候他在不在，如果他還在的話，看是誰把那句話吞進去。假如要真正讓臺灣有學生，就不要花錢買學生，只要解決他們在臺灣的就業問題就好，這樣臺灣的學校就招得到學生，臺灣的工廠也招募得到勞工。你們不去解決問題的核心，就編列預算招學生，是在花錢買學生，但是學生人數要從 2 萬 8,000 人增加到 5 萬 8,000 人，這是不可能的。東南亞國家不是沒有心目中最好的學校，當地不是一片蠻荒之地，那裡以前被英國殖民過的國家，他們的學生會去英國，被法國殖民過的國家，學生會去法國，跟美國友好的國家，學生會去美國，甚至去中國大陸。人家有自己心目中的宗主國，臺灣不要把東南亞國家當成一片蠻荒或是金山，隨你們去，認

為招募學生就會來，不要這樣，這個風不能亂起，可以嗎？

潘部長文忠：我可以簡要說明一下嗎？

陳委員學聖：好，你簡要說明一下，沒關係。

潘部長文忠：雖然過去曾喊出南向，但是在給學校資源或是行政上的支持方面，其實有很大的差別。剛才您提到的 10 億元的經費，我們真的是有計畫性的使用於新南向國家及學校，假如學校只是去那裡招生，一味的補充生源，不考慮別人的需求的話，走不了多遠。委員也提到過去曾經喊過 1 萬名的數字，我覺得那個少了後面具體的作為，相對的，這次的作法比較穩健，我們應該考慮當地需要什麼，而不是喊出響亮的數字，但是最後根本沒有往下接續。

陳委員學聖：你們已經喊出從 2 萬 8,000 名增加到 5 萬 8,000 名，我等著看，三年後我還在當立委。

潘部長文忠：這次用相當的費用協助……

陳委員學聖：我已經看到結果了。連南部被關掉的永達技術學院都曾經去越南招過學生，讓他們進入在職專班，在臺灣進行建教合作，然後在臺灣工作，結果被抓到、記點，後來這個學校就關了。每一所學校都已經找過很多出路，他們想得比部長多，也比你聰明。閒聊就過去了，但是請部長不要亂花錢，全臺灣各地有好多學校，仍有校舍「老背少」，或是教室老舊、危險的問題，10 億元可以救多少國內的學校？這 10 億元，經過一陣風吹就沒有了，但是國內學校自己的問題卻還沒有得到解決。

剩下的時間我再問你兩個問題，首先，經典賽是不是就拍板定案了？職棒是不是不參加明年的經典賽？今天署長本來要來，我原想問他還要不要留任的。

潘部長文忠：在總教練跟教練團成形之後，會確立 50 人的大名單，其實我們都希望能夠納入國內最優秀的棒球選手……

陳委員學聖：Lamigo 已經表示不參加，因此該隊打擊率超過 4 成的大王都不能參加了。部長能做什麼事？體育署能做什麼事？

潘部長文忠：之前兩個組織沒有形成共識。事實上，國人期待臺灣應該有最強的棒球隊，這是全民的。我昨天在總質詢的時候也特別不斷提到，希望教練團將全國最優秀的職棒選手放進來；各個球團方面，我們都會陸續溝通，因為這是臺灣的……

陳委員學聖：有在禮拜一與小英的會報提到嗎？

潘部長文忠：這個部分涉及非常專業的球隊問題，也許過去形成共識的過程不是那麼的好，但是對於臺灣人民期待的棒球隊，行政部門應該全力以赴，我也會全力以赴。

陳委員學聖：我希望部長在處理這件事情的時候，展現您真正對國內重要……

潘部長文忠：我昨天已經透過幾個管道拜託球團，並表示臺灣人民希望看到球隊，不要因為沒有形成共識，讓球員少了表現的機會。我一定會朝這個方向努力。

陳委員學聖：我希望部長列為重要的目標，因為他們代表臺灣的情感，是臺灣人意志的展現，對照之下，新南向離我們太遙遠了。棒球決定你的成敗，也決定署長的去留，對不對？

潘部長文忠：我們把這個事情做好，對於委員的期待，我一定會全力以赴。

陳委員學聖：剩下 2 分鐘，我再請問臺灣教育界很關心的事情，大考中心招聯會要開會了，對不對？

潘部長文忠：次長說是常會。

陳委員學聖：這個會會決定接下來推甄跟考試的比例。

潘部長文忠：大學入學考試關係到全國學生，非常重要，高教司只是委請他們處理草案，重點還是回到教育部，我們最後會整個再討論。

陳委員學聖：招聯會有沒有做過內部調查——針對相關教育團體、家長及學者專家的調查？這個調查是不是顯示絕大多數人都傾向於延後目前的考試，讓申請入學和考試入學能一次分發，有沒有這樣的趨勢？

潘部長文忠：這應該說，當時規劃的過程有徵詢過大家的意見，包含辦理公聽會，我們藉此蒐集到不少意見，含括剛剛委員提到的意見。

陳委員學聖：民意調查有沒有顯示將近五成的人支持指考和學測二者合一？

潘部長文忠：這也是我們非常重要的想法，因為現行考試制度造成高中學校在高三下學期的狀態是我們必須面對的問題，這不是要等到教育部提出新的考試制度才處理，我也已經請國教署考量，在高中、高職階段，有的學生已經確定其定位……

陳委員學聖：這個一國兩制的混亂現象希望能在部長手中好好改善。

潘部長文忠：這絕對是要面對的問題，這不是等新制的考試才處理，現在就要處理，所以我已經請國教署邱署長邀集相關高中學校進行這個方面的討論，看看能不能讓這個已經很明顯存在的現象做一妥善處理。

陳委員學聖：部長，為何我今天要將議題切得那麼碎？因為大家想問的問題真的非常多。關於新南向政策，我要再特別強調，你們不要花太多心力在這個方面，要真正把國內的教育做好，把我們的孩子教育好，這才是真正的關鍵，也是我今天質詢的真正……

潘部長文忠：謝謝召委，我一定會務實推動這件事情，這不會只是一個口號。

陳委員學聖：好，謝謝部長。

主席：陳召委，剛剛田副委員長說他要回應您質詢的問題，發言時間 30 秒，請僑委會田副委員長答復。

田副委員長秋堇：主席、各位委員。我到僑委會就任之後，發現僑委會長期在辦理新南向的工作；僑生政策已經四十年，陳委員也非常了解，像馬來西亞留台校友會現有 3 萬多名的留台校友，他們都畢業於台灣的大專、大學，而馬來西亞僑生目前也有 7,000 餘位。

再者，如同委員剛才所說，有很多僑生想到歐美留學，且中國也在和我們搶這些學生，所以現在僑委會的作法是在東南亞及世界各地的僑校教授僑生正體字，以傳承中華文化；教授正體字在僑校非常重要，以正體字教育的孩子如果要留學，通常會考量選擇台灣作為第一優先順位；這是我們正在努力的事情，而且我們已經長期努力了很久。至於明年的僑生倍增計畫，希望委員協助我們，為我們加油！

陳委員學聖：有啊！我妹夫就是僑生，他來到台灣娶了我妹妹，如今在台灣工作。

田副委員長秋堇：這很棒！

陳委員學聖：所以我還滿了解僑生的辛苦。

田副委員長秋堇：是，謝謝。

主席：待會蔣乃辛委員質詢完畢後，我們休息 5 分鐘。現在請張廖委員萬堅質詢。

張廖委員萬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我們今天要談新南向政策，這和教育部較相關的是高教資源的輸出，因為我們如今少子化，所以推動新南向政策是希望能將過剩的高教資源輸出。

剛才許多委員提到，教育部現在計畫期望新南向國家來台留學研習的僑外生人數，從 105 學年度的 2 萬 8,000 人增加至 108 學年度的 5 萬 8,000 人，請問這個數據如何得來？這是因應每年編列的預算，譬如明年編列 10 億元預算，後年編列多少等等，還是其他，你們如何評估出這個數據？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目前 16+2 的新南向國家對於台灣高教包含科大都有一定的嚮往，這從過往經驗可以理解，所以我們推估……

張廖委員萬堅：這是如何推估的？

潘部長文忠：我們希望每年的成長率大概是 20%，這是採累增……

張廖委員萬堅：請問過去的成長率是多少？10%？

潘部長文忠：我們的書面資料有提到，如果扣掉約四分之一的東南亞區域，大概是 2 萬 8,000……

張廖委員萬堅：新南向政策也是台灣的經濟戰略，而教育部是以高教輸出或說人才培養作為後盾。現在看看 104 年度大專校院南向 16 國境外學生在台留學研習人數的資料，我們發現境外學生還是以馬來西亞的學生最多。

潘部長文忠：是。

張廖委員萬堅：馬來西亞的學生占 2 萬 8,000 人的一半，約有 1 萬 4,000 人，因為馬來西亞有很多僑生本就懂華語，所以他們也來約 9,000 多人正式修讀學位；東南亞境外生的真正外籍生大概只有 1 萬人，馬來西亞的僑生則有 7,000 人；在 2 萬 8,000 個東南亞境外生中，正式修讀學位的學生有 1 萬 9,000 人，將近 2 萬人，其中僑生就占一半，約 9,000 人，這是由於他們來台留學研習沒有語言障礙。以這些過去的資料來看，請問我們能再去爭取 2 萬 8,000 人到 3 萬人的策略到底為何？這只有增加獎學金的誘因，還是有配合其他產業的需求？

另外，就你們的預算來看，以前有「海青班」，這是針對僑生的短期研修班，現在有「外青班」，這是增加外籍學生。請問「外青班」的學生如何來台？我們是以英文、華語還是他們的語言教授台灣的技術或學程？

潘部長文忠：這也是 520 之後，我們的新南向政策在人才培育上有不同策略的原因，過去我們一直以為要以全英環境處理，但是來自東南亞的學生未必會是這種想法。

張廖委員萬堅：對。

潘部長文忠：所以這次我們支持大學校院設計客製化的課程，其中就包含師資……

張廖委員萬堅：問題是你們推動新南向政策之後，很多大學都在談論，甚至上個月也還在討論，他們和教育部的政策究竟有何關連？教育部是不是已經有計畫要提供給他們，只是由於預算編列的關係，計畫要從明年開始，因為學年度已經開始？請問他們和教育部之間有關新南向的相關課程、師資和將來招生等等事宜到底是如何連結？

潘部長文忠：教育部一方面非常密集和分成九組的新南向國家進行更深入研究，包含和當地產業的台商等等，我們希望他們的發展不只是來台上課的概念；另一方面，我們也希望學校開始進行我們未來想要提供需求端的部分，這也是教育部要支持的……

張廖委員萬堅：據我的統計資料，以我國對東協各國的投資來看，過去十年，我們投資最多者並非馬來西亞，而是越南；過去十年，台灣投資越南的資金是 1,933 億美金，投資馬來西亞的資金只有 213 億美金，投資印尼的資金是 383 億美金，投資泰國的資金則是 238 億美金；由此可知，我們投資越南的資金是非常多的。

再從人才培訓的觀點看看我們和產業界之間的平台到底有沒有連結，剛剛說到來台留學研習最多的學生是來自馬來西亞，但是我們投資最多的國家是越南，據今年的資料，越南來台留學研習的學生有 4,043 人，正式修讀學位的外國生約有 2,500 多人，僑生約有 300 多人；越南是過去十年我們投資最多的國家，可是我們只有吸引他們約 3,000 人來台正式修讀學位，一年平均約 4,000 人；反觀馬來西亞，過去十年，我們只投資他們 200 多億元，他們來台留學研習的學生卻是最多的，約占一半，大概 1 萬 4,000 人；所以很大的原因還是語言。

潘部長文忠：委員，請容許我再補充。

張廖委員萬堅：我要提醒部長，教育部編列 10 億元預算規劃這個政策時，你們要考量下列事情，我們因為少子化要輸出高教，所以招生進來，但是我們本身本地的學用落差就很大，現在要增加 3 萬人，是哪些成分？跟產業的連結在哪裡？剛才僑委會提到馬來西亞籍的僑生也有 3 萬多人，過去我們提供獎學金、讓他們來台灣留學的僑生，他們最後是留在台灣還是回去母國的企業任職，或是到母國的台商企業任職？對產業的幫助在哪裡？我們現在講「新南向」不只是教育部的高教司，還要配合產業需求、台商的需求，可是我從計畫裡面看到的都是短期的計畫，例如外青班或是鼓勵我們的學子到那些國家念書，但事實上到那裡念書的人非常、非常少。現在提到 2 萬 8,000 到 5 萬 8,000，請問部長，我們的學子到東南亞念大學或研究所的一年有多少人？

潘部長文忠：我請同仁……

張廖委員萬堅：台商在當地的人才最重要的來源有兩種，一種是當地人來台灣念書，懂華文又有專業技術能力；一種是台灣學生到東南亞國家念大學，有語言能力又有專業技術，可以留在當地為台商所用。這個資料是雙向的，我們看到的是 2 萬 8,000 到 5 萬 8,000，現在到底有多少人在東南亞留學或者念短期班、語言班？我覺得這有點不平衡，我們在整個政策規劃上是有盲點的。

潘部長文忠：初期階段我們希望引進更多來自新南向國家的青年學生，所以這個比例比較高，其實……

張廖委員萬堅：你的數字可以提供給我們。本席想要提醒部長，我們現在講新南向政策，其實過去不是沒有推動，只是經費比較少，如果說經費提高、多幾個計畫，就可以讓新南向政策成功，我對這樣的講法有點懷疑，因為有些障礙必須去面對，例如語言的障礙。過去政府對東南亞的投資、布局滿少的，現在突然想要這樣做，但是對東協 10 國、南亞 6 國再加 2 總共 18 國，我們和這些國家在學歷認證有簽署合作的、互相承認的有幾個國家？這會影響他們願不願意來研修，因為有互相承認的問題。

潘部長文忠：我們剛才講的語言環境不是一直以前因環境來看待新南向國家，另外剛才委員提醒的是，這個計畫也許看不出那個過程……

張廖委員萬堅：因為時間關係，本席想提醒部長，過去我們都有在做，只是經費比較少或是有些盲點要去面對和突破。剛才我們提到雙向，2 萬 8,000 變成 5 萬 8,000，到底有多少學生過去？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我們和這些國家沒有邦交，但是有文化和教育上的交流，簽訂許多協定，請問他們承認我們的學歷嗎？

潘部長文忠：這就是新政府新南向政策當中「人才先行」的意思，希望透過人才的交流，有機會把彼此的交往和外交環境……

張廖委員萬堅：我的資料中顯示，16 個國家只有 5 個國家有簽，如果是這樣，當地學生可以去他們的宗主國，為什麼要來台灣？他們花了時間和金錢之後，學歷卻不被母國承認，這樣在推動上會遭遇困難。過去這些阻礙我們要去面對和克服，不是只有大學的學歷認證，還有很多科技合作，我們應該強化各種認證、簽約，讓人才真的可以流動。

主席：請僑委會田副委員長答復。

田副委員長秋堇：主席、各位委員。僑委會非常難得可以來教育及文化委員會，我聽了半天都跟我們有關，可是卻沒有機會報告。剛才委員提到我們在越南投資這麼多，但是當地很少有學生來台灣念書，其實只要僑校少的地方，那個國家自然就比較少學生來台灣。馬來西亞有一千多所華文小學、六十多所獨中，來台學生自然就多。越南因為 1975 年之後兩越統一，開始把所有僑校關閉，目前只剩一所。如果我們要有更多學生來台，就要從僑教開始恢復。

張廖委員萬堅：這就是問題，這是過去的障礙。

主席：教育部和僑委會趕快跨部會去推動。

張廖委員萬堅：我是提醒你們面對過去的障礙加以解決，也不是錢的問題。

主席：謝謝張廖委員。

請蔣委員乃辛質詢。

蔣委員乃辛：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教育部新南向政策的預算在 106 年編列了 10 億，對嗎？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這是新增，因為過去也有一些資源，這次提列出來的是新增的 10 億元。

蔣委員乃辛：107 年會有多少？

潘部長文忠：預算是一年一年地編列，這是我們推動新南向政策第一年的基礎，後續……

蔣委員乃辛：107 年會編列多少？

潘部長文忠：107 年的預算還沒有籌編，可能沒辦法……

蔣委員乃辛：所以你現在不知道嘛！那 108 年的預算有多少也不知道。

潘部長文忠：現在還不到編列預算的時間，但是會在一定的基礎往上走。

蔣委員乃辛：整個新南向政策的推動要花多少時間？

潘部長文忠：這在人才培育上是逐步往前……

蔣委員乃辛：有多少時間，你告訴我，5 年、10 年還是 20 年？

潘部長文忠：過往在南向上也有教育和學術上的交流。

蔣委員乃辛：所以你們沒有規劃嘛！反正上面的講一個新南向，教育部就編一個新南向預算，先把 106 年的部分編出來再講，以後怎麼樣不知道。

潘部長文忠：但這個方向會持續進行。

蔣委員乃辛：我知道，但是會持續多久？是不是兩、三年就結束了？

潘部長文忠：106 年的預算是第一次在新南向去做……

蔣委員乃辛：預算我都看過了，我是想知道 107 年你們會編多少？108 年你們會編多少？如果統統不知道，就表示教育部是在盲目地進行。

潘部長文忠：我們是還沒有編，不是不知道，我們一定是在這樣的基礎往上。

蔣委員乃辛：你聽我講完，這表示教育部在盲目地進行。你說你不知道，我不怪你，因為我問總統府要新南向政策的資料，總統府說沒有，只有大方向和綱領，請我向行政院要。我跟行政院要，行政院說他們沒有新南向政策的資料，因為還沒有定案。現在教育部有新南向政策，所以我了解你們是怎麼訂出來的，上位的政策還沒有，教育部就訂出來了。如果你們訂出來的東西和行政院的政策不一樣，不就無法進行，你們當然要配合行政院啊！現在科技部也沒有新南向政策，只有一個研究計畫，而且到今年年底才會定案，10 月 3 日才會公開，聽取大家的意見，最快明年 1 月 1 日開始執行。我跟各部會要資料，各部會都沒有資料，新南向政策到底是什麼樣的東西，誰也不知道。

潘部長文忠：總統府有一個正式的新南向政策綱領，教育部是依照這個綱領去研擬計畫。

蔣委員乃辛：每個政策都會有一個期限，例如至少要 9 年或 10 年，要推動新南向政策，教育部要匡列一定的金額擺在那裡，每年有計畫才能進行嘛！以今天的政策來講，萬一哪一年行政院說計畫改了、不編了，108 年可以增加到 5.8 萬人嗎？增加不到的啊！而且你這 5.8 萬人是怎麼計算的？是以每年增加 20% 的複利方式來計算，對不對？有這種可能嗎？108 年……

潘部長文忠：委員，我們來努力，因為現在的預算有搭配這樣的成長率。

蔣委員乃辛：我就看 105 年會不會增加 20%，然後 106 年是以 105 年增加 20% 以後的人數再增加 20%，是複利計算的喔！

潘部長文忠：委員，到 108 年度的人數是這樣子計算的。

蔣委員乃辛：另外就是剛剛委員請教的，現在臺灣有多少人到南向這些國家去唸書的，你們沒有數

字嘛！

潘部長文忠：有個數字啦！我們再給委員看，這有個統計。

蔣委員乃辛：你們報告上面也沒有寫嘛！我看過你們的報告，上面沒有寫數字嘛！只說要 1 年增加 4,000 人，可是從多少數字增加到 4,000 人？這點並沒有資料啊！要學生來的數字你們有，102 年多少、103 年多少、104 年多少，可是去那邊的數字是多少？不知道！所以讓我們懷疑你這個計畫到底是 1 年期的計畫、2 年期的計畫，還是 5 年期的計畫？南向政策到底是什麼？誰都不知道！正如我剛剛講的，問行政院，行政院也沒有。這樣真是一個很可怕的計畫！政府的南向政策如果是用這種粗糙的、沒有人知道的模式制定出來的話，會有什麼樣的成果呢？大家都會高度懷疑啊！

就教育部來講，我只問新南向政策到底要花多少錢，也許幾十億，也許幾百億，也許只有 20 億，對不對？你也不知道嘛！因為你沒有辦法答復嘛！

潘部長文忠：跟委員報告，針對預算編列和執行計畫，為什麼會把引進新南向國家的學生用 4 年去訂出成長率、總數到 5.8 萬？當然，這是我們追求的一個目標，而年度預算是一年、一年編列的，所以我要表達的是，它不會是一個沒有方向的方案。

蔣委員乃辛：部長，我請教一下，如果 107 年行政院不給你們這項預算了，108 年會有 5.8 萬的學生來嗎？

潘部長文忠：這個當然是教育部的政策，因為這個……

蔣委員乃辛：可以有 5.8 萬的學生來嗎？你現在已經講到 108 年，是 108 學年度，而不是 108 年喔！108 學年度是 108 年下半年才開始喔！

潘部長文忠：我跟委員報告，教育部或相關部會的新南向政策是來自總統府的新南向政策綱領，它不是沒有大方向的，因為我們所發展的……

蔣委員乃辛：所以我就請教你多少年嘛！你準備要多少年嘛！

潘部長文忠：以我們目前的目標值大概是 4 年的時間，這是一個初階段。

蔣委員乃辛：如果新政府政策改變了怎麼辦？綱領改變了怎麼辦？你也不知道嘛！因為不是你在決定的嘛！所以新南向政策到底會走到什麼樣的程度？誰也不知道。只是從現在開始去預估未來。到底會走多少年？誰也不知道。所以一切的推估都只是帳面上的數字而已，看看就好，不能把它當做真的嘛！

潘部長文忠：這是用預算去推估實質的執行情況。

蔣委員乃辛：我們只能這樣看啊！因為……

潘部長文忠：教育部當然會全力來推動。

蔣委員乃辛：因為你是用 1 年期的預算去編列，而不是用繼續型的預算去編列的嘛！對不對？現在很多政府的預算，像文化部的旗艦計畫是 4 年期；再如「頂大」是 5 年期，至少這 5 年當中都有，5 年 500 億，大家就知道 5 年有 500 億；「典範科大」5 年 202 億，我就知道 5 年當中政府要投入 202 億。可是學校配合新南向招生，除了教育部補助的部分之外，其他的學校要自籌，對不對？這樣我就要考慮到學生來了以後是 4 年，而不是 1 年耶！萬一你第 2 年或第 3 年不給

我了，我怎麼辦？你到時候會給我什麼東西！

潘部長文忠：我跟委員報告，因為現在人才的交流是持續性的……

蔣委員乃辛：部長，政策絕對沒有 1 年的！

潘部長文忠：它不是 1 年的政策啊！

蔣委員乃辛：所以你現在就要講出來是少年！

潘部長文忠：我跟委員報告，如果以目標值來講，我們當然是訂 4 年啊！

蔣委員乃辛：請問一下，我們預算要怎麼給你？預算我們沒辦法給你啊！你自己都不知道這項政策會推動多少年，我們預算要怎麼給你？第二……

潘部長文忠：不是，我剛剛跟委員報告，如果以目標值來講，它就是 4 年的政策啊！

蔣委員乃辛：第二，今天要吸引這麼多的學生進來，我們要用什麼條件去吸引人家？我們的高教好到哪裡去？我們的技職好到哪裡去？可以吸引人嗎？從全世界一百多個國家裡面脫穎而出，4 年倍增，從 2.8 萬人到 5.8 萬人，增加 3 萬人，我們有這個條件嗎？這不是光靠錢，如果光靠錢，人家是不會來的。

潘部長文忠：是的，所以我們會努力地去相關課程和專業師資的規劃。

蔣委員乃辛：人家到臺灣是希望能夠學習到知識和技術，我們可以給人家這些嗎？

再看看我們的高教預算，扣掉新南向政策和學習型助理的保險費，我們給國立大學的補助費是負成長，私立學校好像增加了很多，事實上都是用在學生貸款和教職員退撫，其他部分有在增加嗎？都是負的；我們自己的技職經費和高教經費都在負成長。如果要吸引人家，應該要強化自己，把自己的東西凸顯出來，結果不給自己錢，還想著要人家到台灣來，人家為什麼要來台灣？我們有什麼值得人家來的？所以我們要強化我們的高教、強化我們的技職體系。今年的技職預算當中，汰換機器、實習器材的部分不但沒有增加，反而還減少，這樣要怎麼提升我們自己呢？部長，提升自己，人家才會來，花錢請人家來，人家不見得會來。這個方向、這個重點、這個觀念，我希望部長能夠瞭解一下，謝謝。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針對一些內部的強化，委員剛才的建議我會特別留意。

主席：現在休息。

休息

繼續開會

主席：現在繼續開會。請高委員金素梅質詢。

高委員金素梅：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來了兩位部長，一位是科技部部長，一位是教育部部長。本席想請教教育部潘部長，剛剛聽到非常多委員的質詢，我們都清楚知道，一個政策的形成肯定是從上往下，所以你在這邊答詢其實也滿無奈的，因為你剛剛一直在講說，上面有一個新南向辦公室在統籌，所以各部會就必須把預算給擠出來，來配合一下新政府的新政策。

剛剛有非常多委員點出很多問題，包括民進黨的委員和國民黨的委員，但是本席要提醒一下部長，您除了是民進黨執政以後的部長之外，不要忘記，您也是中華民國全國納稅人的部長，

一旦這些政策並不合乎全國納稅人的利益，你都應該勇於提出自己的建議和看法。這是本席給你的建議。

第二，既然你們已經編了 10 億，本席就要請教你，教育部新南向培才，10 億怎麼花？根據你們次長對外發表的資料，包括擴大招收境外生、設置獎學金；赴東南亞辦理高教展；推廣華語交流；國內設外國學生專班；國外設技職專班、外國青年技職教育班；培育東協南亞華語師資、語言人才，對吧？部長。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這應該是比較粗略的大項。

高委員金素梅：舉例來說，其中「國外設技職專班」部分，剛剛有委員提到，技職就是要與產業結合，請問已經找到產業的人了嗎？以後怎麼對接？同樣的，回到國內，我們一再提到國內的技職教育發生了很多問題，其實 10 億不是小數目，看在本國的納稅人、老百姓或學生的眼裡，我們都在流口水。剛才蔣委員提到，這排擠了很多本國的預算，教育部的預算看似增加，但增加了什麼？增加了學貸、利息，但是在各個最需要的項目並沒有增加，而是把這些錢放在這裡了，如果這些錢真的有利於外交，我們同意，如果這些錢有利於產業發展更好，我們也同意。政府最喜歡講 4 年計畫，為什麼是 4 年計畫？因為總統任期就是 4 年，之後上任的總統不見得會接受這樣的方向嘛！但你們連 4 年計畫都沒有，只是一年、一年的編列，這就很難形成真正的政策。我可以在這裡告訴部長，這 10 億是為了配合政策所編列的，會不會有效果？我覺得不可能會有效果。

當我們提到新南向政策下的東協 10 國、南亞 6 國，請問他們與中華民國有邦交嗎？您知不知道與中華民國有邦交的國家有多少？22 國，對嗎？這裡面有任何一個國家是我們的邦交國嗎？

潘部長文忠：這是屬於人才的交流與培育，不一定要有邦交才能促成彼此之間的相互……

高委員金素梅：部長，身為教育部長，不要不清楚國際局勢與情勢，現在外交部被打得「糜糜叩叩」，真正南向，大陸缺口，我們以前認為大陸好像是一隻睡獅，但他們現在不是睡獅，而是醒獅了！我們的外交為什麼受到那麼多的困境，因為中華民國現在的政府一直不斷的在對抗。如果我們把這些經費投入，但是在外交上遇到瓶頸、困境，想要產學結合，但如果大陸有比我們更好的優惠，你覺得這些優秀的學生會來臺灣嗎？以東南亞學生的角度來說，大陸進入所謂的南向比我們更早，更具有吸引力，獎學金絕對比我們高，就職、就業率也絕對比我們高，所以更具有吸引力。剛才有委員提到，臺灣沒有市場，市場在中國大陸。今天我們要去東南亞招生，請問能招到最好的學生嗎？部長可能沒有時間看政論節目，但有些還講的挺對的，是不是因為大學要倒的很多了，因為臺灣少子化的關係，所以要用人民的納稅錢，用新南向政策，讓這些快要倒的大學能夠存活下去，有沒有這樣的趨勢？

潘部長文忠：有關新南向，我們不少的科技大學及現在與外國合作所開設班，尤其像是印度的無縫課程，是非常被稱許，像遠東科大也有很多合作案，其實臺灣的科大對於東南亞國家是有一定的吸引力。尤其是現在的高教，我們都鼓勵青年人，國際人才是流動的概念，臺灣不可能把一直把人才、人力放在這個地方，現在我們有困境，更要從人才取向去突破國家的困境，所以人

才先行本身應該是最好的敦親睦鄰方向，也培養彼此之間的好人才，這樣臺灣才能永續……

高委員金素梅：我瞭解，部長，其實您在……

潘部長文忠：這個投資不只是去培養別人家的人力，我想要特別提出這一點。

高委員金素梅：部長，你在這裡的答復都會留下歷史紀錄，你也要負責……

潘部長文忠：是，我負責。

高委員金素梅：今年是編列 10 億，可能明年度還會再度編列 10 億，也許蔡英文政權在 4 年之後沒有了，而這 4 年花費了 40 億卻達不到您剛才保證的未來景象，屆時也許你已經不在位子了，你要負責也很難負責，只有在教育的歷史上留下一筆，但失掉的卻是人民的納稅錢，失掉的卻是要培植本國青年學子的預算經費，我覺得部長針對這個部分要好好思考。當然，你們已經編列了 10 億，我們只能努力監督，也只能努力把它做好，因為這是最高上位的指導方針嘛！

潘部長文忠：在高教的發展方面，臺灣其實有很多機會，在這個工作上，委員的提醒我會非常……

高委員金素梅：你還沒有回答我剛才的問題，我們如果招收這麼多東南亞國家的孩子過來……

潘部長文忠：委員，這是雙向人才的培育。

高委員金素梅：請問我們所招來的是最好的學生，還是二、三等的學生？你們是不是有配合獎學金？

潘部長文忠：這有不同的需求，因為……

高委員金素梅：是不是有配合獎學金？

潘部長文忠：獎學金是其中一部分，我們不是全部都以獎學金方式來處理。

高委員金素梅：那是怎麼做的？

潘部長文忠：因為很多是實質上的培養，這個培養也在投資本國的大學。

高委員金素梅：怎麼樣的培養？

潘部長文忠：例如外青班的開設，國內一定要把對象國的需由在我們的設施、設備上來加強，包含語言環境的加強，這些對國內大學來說，是提升更好的教學環境與品質，所以國內的孩子也能受惠，不會說……

高委員金素梅：你有沒有預估國內有幾所大學能產生你們預期的效果？

潘部長文忠：我現在最積極在做的就是，針對這 9 組的新南向國家的需求，做更清楚的分析與統整，之後就會回來，讓國內大學不是盲目招生。舉例來說，以農業為主的學校，對於對象國來說，也是農業需求的發展，我們應該去做這種最好的搭配，希望給國內學校資源的不是只有招生，原來的師資有限就限制，我認為這次最大的突破不會讓學校只是為了補足生源。

高委員金素梅：部長，我們姑且信任你，你真的有想法與方向，但本席希望你能提出更細部的計畫，我們會好好監督。

潘部長文忠：是。

高委員金素梅：如果這個部分真的對本國學校有幫助或是能帶動刺激，我們當然樂於把這 10 億花下去，但是如果沒有這些細部計畫時，我們其實是憂心的，包括要跟幾個產業結合，科技部也在其中，所以本席認為不能教育部做教育部的，科技部做科技部的。今天召委請這些部會共同

來列席，就是希望你們的橫向聯繫是清楚的，你們的細部計畫是有連續性的與橫向性，而不是各做各的。本席身為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的委員，如果你們提不出相關具體的細部計畫資料，我將拒絕審查你們的預算。

潘部長文忠：謝謝委員，我會從這方面來努力。

主席：請吳委員思瑤質詢。

吳委員思瑤：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我們在論述新南向，新南向是個重要政策，過去我曾多次對教育部、科技部提出相關質詢，不過今天我想要先關心臺灣島內、中華民國國內重要的事。身為立法委員，6月2日我在這裡向部長提出輔大性侵案後續辦理的相關質詢，到今天10月5日，身為輔大的學姐，我答應了輔大的學妹們，針對這件事情，我們好好的進行通盤檢討，不要有更多的口水，我們要看到的是在這個事件中默默流淚的人，我希望從個案來看通案要如何能有正面、建設性的改革，我不流於兩派之間的互相撻伐、網路論戰，這不是立法委員的職責。

部長，6月2日我針對此事提出質詢，今天是10月5日，而在9月21日我們看到這位受害者在網路上道歉，向夏前院長道歉，請問部長心中的感受是什麼？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有關那個事件的當事同學道歉一事，因為教育部在委員提出質詢後，確實有啟動調查小組，也瞭解整個輔大在處理這件事情上的所有細節。

吳委員思瑤：好，我知道你們有處理，但是請你告訴我，當一位受害者，要向夏前院長、一個向她啟動這麼多霸凌行為的人道歉，你告訴我，身為中華民國教育的大家長，你心中的感受是什麼？

潘部長文忠：當時看到這個訊息，我自己也覺得非常難過，因為……

吳委員思瑤：非常痛心！

潘部長文忠：所有的過程，教育部在審慎的調查小組提出調查後，我認為輔大有缺失……

吳委員思瑤：我們國家是怎麼了？6月2日本席在此提出質詢，到現在10月5日，4個月過去了，居然讓一個學生受害者在9月21日必須出面道歉，表示這3個多月以來，教育主管及國家沒有辦法保護受害者，這真的有問題，這是很痛的領悟。本席今天要從個案的痛來看通案要如何解決，我希望你們能記取個案的教訓，讓我們就從這個痛來發揮正面的力量。

這是制度的失靈，一部分的制度失靈在於性侵案的處理，一部分的制度失靈則在於我們更應該去啟動校園霸凌案的防制，我認為在這個事件中，教育主管機關或監督者應該要看到制度的失靈，並且要研議如何解決。有關制度的失靈，夏林清前院長之所以說要另組輔大心理系工作調查小組，是因為他曾經擔任過性平委員，性平會是個非常迂腐保守官僚的機構，因為這個案子送到性平會也不會有結果，所以就讓心理系先來處理。但是他搞錯了，輔導與調查是兩件事，不能混為一談。

潘部長文忠：是。

吳委員思瑤：從這個事件中，我縱然不同意他另起一個私設刑堂來進行輔導或調查，這都是違反法

制的，但是這顯示了一個制度的失靈，那就是現有性侵害的防制，校園性平會是不被信任的，你同不同意？這個權威是有待再被建立的。

潘部長文忠：以性平法的規範來說，本來就沒有所謂工作小組的授權……

吳委員思瑤：對，但是有人以這個理由來挑戰，你是否認同我們應該要檢討性平會的運作執行？

潘部長文忠：這個部分有學校個別的差異存在，但是整個調查小組啟動的第一個前提是不存在的，也就是說，輔大本來就不應該成立……

吳委員思瑤：我已經講過了，我同意不能把這個當成理由，但是相當多的人認為性平會的信任度是有待被強化的，這是第一個信任的危機。

第二，制度失靈還包括教育部的後知後覺、慢如牛步，這件事情爆發於 5 月底，6 月 2 日本席提出質詢，你們 6 月 8 日發文，6 月 15 日再度發文，你們就只會發文，後來你們在 6 月 20 日、7 月 6 日、7 月 19 日召開三次調查會議，但是你們直到 8 月 15 日才提出五大缺失（有的媒體整理為六大缺失），你們最後給輔大的通牒又是發文，在 9 月 12 日發文限期輔大要在 10 月 31 日前提出改善報告，這也是制度執行有問題。6 月 2 日本席在此提出質詢，如果當天本席沒有提出質詢，我不曉得你們會不會啟動調查小組。後來你們啟動調查小組，我也感謝你們辛苦的召開三次會議，但直到 8 月中才具體指出輔大違法，但 9 月 12 日又發文給輔大寬限到 10 月底，對此我是不滿意的，我認為這是執行怠慢，這也是一個制度的失靈，您不需要回答，你們要去檢討！

另一個制度的失靈是在這個案子中，傷害造成的前端預防，性侵害校園的防制與傷後的重建，其中最重要的核心是受害者的陪伴與創傷復原機制，我們真的做得不夠，如果做得足夠，為什麼還會出現這種情況，即便這個學生離開了校園，但他是在什麼樣的心境下寫出那樣的道歉文，我們對於受害者的陪伴與創傷復原機制是欠缺的，我覺得這是我們要去努力的，這個部分您也不需要回答。

部長，我要告訴您的是我們要如何補強，教育部確實去調查了，調查的結果是輔大違法明確，有五大事項，包括系所工作小組逾越法律授權逕為調查、違反輔導人員應迴避調查工作之原則、為此必要之措施致影響受害人權益、知悉不當情事後未及時糾正與補救、校性平會未對事件調查報告建議為具體改善規劃與落實，他們樣樣項項都違法了，但 so what？現在的制度失靈需要我們一齊來努力。現在性平法只針對兩個部分有罰則，一個是沒有在 24 小時內通報司法機關，一個是校長、教職員去變造、隱匿證據等。還有一項要處罰，對此，我非常感謝在座的僑委會副主委一前立法委員田秋堇，當初他提出性平法第三十六條之一，如果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隱匿校園性侵害事件之通報規定，致再度發生校園性侵害事件，依法得以解聘或免職。雖然我們有法律規定，但是就輔大違反的部分，例如沒有送性平會而是先組工作小組，其輔導逾越了調查權限，對此，現行性平法沒有罰則，這是我們所面對的制度失靈的問題，我們要完備這方面的法律，包括本席也會提案，我們一起來努力。

部長，我想要您提出承諾，你現在唯一的武器是私校法第五十五條，如果輔大在 10 月 31 日沒有提出讓你滿意、讓教育部性平會滿意的改善方案，你有二個武器，一個是讓它減招或停招

，另一個是停止對它的補助款，請問你會用哪一個？或是你心裡已經選擇重重提起輕輕放下，嚇嚇他們就好了，這二項你都不會執行。部長，我要你的宣示，當然，他們還沒有回文，但我要知道你有沒有執行的決心。

潘部長文忠：委員，容許我說明一下。首先，在 520 之前，教育部處理性平的情況，我比較不瞭解，在 520 之後，我幾乎是二個禮拜要看一次來自校園的有關性平事件，因為我認為一位首長應該重視這個問題，那個個案才不會發生……

吳委員思瑤：就這個個案，你有二項武器，如果他們沒有改善，你都敢用嗎？

潘部長文忠：第二，對於輔大的調查，調查小組中有非常多外聘委員，也就是要讓這件事情回到最客觀的處理。

吳委員思瑤：你敢不敢送私校諮詢會來處理？

潘部長文忠：第三，這些具體由調查小組所發現出來的缺失……

吳委員思瑤：你不要都推給調查小組，你敢不敢做這件事情？

潘部長文忠：我當然這樣處理，我是……

吳委員思瑤：很好！

潘部長文忠：我要跟委員報告的是，這個學校違背包含輿情，當時檢討報告中有提到……

吳委員思瑤：很好，該作為就作為！

潘部長文忠：不應該再調查事件啟動的調查過程，不斷在網路或學校，這是非常大的缺失。

吳委員思瑤：很好。請看下一頁，制度失靈的第二個部分就是校園的霸凌，這整件事情不是只有性侵害的防治，其實要凸顯的就是依我們的教育基本法，針對校園的霸凌其實教育部有一個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但是學校的性平會對於性侵害案件 run 了這麼久，都被質疑它的權威、都被質疑它的執行有問題的時候，我們空有校園霸凌防制準則這個法規，依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的規定必須有因應小組、必須有小組會議、必須在有人提報之後啟動一個輔導的機制，我相信、我也確認了輔大這個案子並沒有，這是一個新生的事項。也就是說，從輔大這個案子得到這麼痛的領悟，我們看到性侵防治的那一套系統，體制還要再改良、法制還要再健全。但另外一端是鋪天蓋地的校園霸凌，部長，教育部的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之對象只規範學生對學生，輔大這個案子卻是老師對學生，是老師發動了一幫人的團體來對學生，所以沒有辦法規範，所以我們就現在這個個案要去啟動對霸凌的防制，而且這只是啟動，部長聽到了本席的建議，就這個個案我們要記取慘痛的教訓，防治性侵的部分有很多的法制要更健全、制度也要改良，而霸凌防制的部分完全沒有做，部長，我們就針對這個部分一起來努力。關於剛剛所提到的私校法第五十五條規定，本席也會追蹤，部長說你會當有牙齒的老虎，那本席就追蹤到底，我們一起加油好嗎？謝謝。

潘部長文忠：謝謝。

主席：吳委員志揚提出書面質詢。

請李委員麗芬質詢。

李委員麗芬：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在提出關於南向政策的問題之前，要先來討論

吳思瑤委員剛才所提的輔大性侵案件。吳委員已經講得非常清楚，可是教育部有沒有從這個事件學到一個功課？因為網友和社會上一般人都認為教育部處理這個案子的速度實在是太慢了，特別是這是一個很重大的性侵案件，如果我們還是按照之前性平會的所有調查順序來進行的話，時間可能就會拉得很長，所以本席要建議部長，如果你們要介入這種性侵案件，在這已經是一個重大案件的情況之下，是不是應該要有一個處理重大案件的流程以加快處理的速度？你們是否可以往這個方向去研擬？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是，我想在時程上是可以縮短的，委員對性平方面也非常專業，在那個過程當中，即使啟動調查小組，也應該要非常鉅細靡遺，因為性平在處理上面本來就要做一定的保密，所以在調查的過程當中，尊重當事人也是必要的。

李委員麗芬：可是速度是不是應該要再加快？

潘部長文忠：我們對速度會再來加強。

李委員麗芬：請教育部針對重大案件研擬加快處理速度。本席現在要請教部長關於南向政策的問題，剛剛也有很多委員提到，其實南向政策並不是一個全新的政策，大概從李登輝前總統就開始有所謂的南進政策，只是在過去是比較重視經貿、投資這個部分。其實部長在今天的報告裡面也有提到這是一個要以人為本的新南向政策，根據本席的解讀，我覺得我們這一次的新南向政策會更重視人的層面、更重視社會的層面。

潘部長文忠：是。

李委員麗芬：就這個部分，其實這麼多年來我們台灣跟這些南向各國都已經有很密切的社會連結了，例如目前在台灣有很多外籍配偶，他們的子女都在台灣成長，他們是我們南向政策最重要的人才，部長應該同意本席的說法。

潘部長文忠：是。

李委員麗芬：我們這個政策裡面有提到，接下來在十二年國教就要納入新住民的語言課程，將於 107 年學年度上路，可是大家會很擔心一個問題，就是在我們校園裡面的新住民語言師資到底是否足夠。根據教育部的推估，光是在小學裡面，新住民語言班的開設班數就要達到 3,338 班、要有 2,664 名老師，所以本席要請教部長，你們要如何滿足師資的需求？

潘部長文忠：跟委員報告，因為在 107 年學年度的十二年國教課綱是把新移民這些國家的母語列為教學項目，所以在教材的發展上，教育部已經有跟新北市政府持續的合作並開發，這個部分是未來很重要的一個準備。另外，關於師資的養成，現在終身教育司這邊已經開始逐年增列相關的師培量，目前已經有累積到一定的數量。當然，就如委員剛才所說的，我們是以這個推估量逐年增加，希望能夠在 107 學年度正式課綱實施的時候就已經備齊這方面的師資。

李委員麗芬：本席看到教育部有在進行的工作，就是各縣市都有在做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的培訓，他們可以去上 36 小時的培訓課程。我們也看到你們有建立了一個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的人才庫，目前已經累積了 2,834 人，所以看起來好像人數已經到了，可是本席比較擔心一個問題，就是還有很多細節的部分需要教育部做更多的努力使其更為完備。例如我們看到人數有很多，可是不同

語言的師資人數有差距，目前看起來是越南語的師資最多，可是其他語言的師資可能還不足。再來還有一個問題，因為學校開了語言班，可是可能有越南、印尼、馬來西亞等不同國家，越南的人數可能最多，印尼、馬來西亞的小孩比較少，這時候要如何去進行課程？還是說來自馬來西亞的小孩就沒有辦法學習自己的母語？

潘部長文忠：跟委員報告，因為母語學習在還沒有納入新移民這些國家的語言，其實是處於這種現況，當時在國小裡面是屬於必修的課程，學生可以選擇他們喜愛的項目，不一定哪一個族群一定會選相對應的課程，對於這種狀況，未來在對新住民子女開設母語課程時，我們希望師資的數量不斷的擴充，因為會有地域分布、語言別的分佈，再加上學生的選擇，因為其實這其中有很多的變數。

李委員麗芬：看起來學生是可以選擇，可是如果學生想要選擇他們的母語，那學校到底能不能提供他們學習的機會？所以這個部分需要教育部針對這方面師資人才的培訓應該要更加努力，對各種不同的語言及地域都要再加強。

潘部長文忠：是，要讓師資的來源再更多，這是一定要做的，因為這樣才能滿足。

李委員麗芬：好。現在本席要從國民教育進到大學階段，其實剛剛有很多委員都質疑一點，就是教育部在招收僑外生這個部分，要從現在的 2.8 萬人到 108 年變成 5.8 萬人。其實本席覺得我們如果努力來做，當然可以達成這個目標，只是說我們為了達成這個目標有沒有提出什麼樣的誘因？你們在報告當中有提到，在這些外籍生畢業之後，我們希望能夠把優秀的人才留下來為臺灣的企業所用，本席想請問部長，他們要依循什麼管道留在臺灣？

潘部長文忠：之前也有委員指教過這部分，現在有幾點必須突破，一個是簽證，像來臺讀書的人，因為他們的身分就是學生，另外一個則是委員現在所指教的這些僑外生，目前我們有一個機制，但這個機制是 for 比較特定的幾個職別，這部分在行政院跨部會討論……

李委員麗芬：這部分應該跟勞動部討論。

潘部長文忠：是的。

李委員麗芬：現在有一個僑外生留臺工作評點新制，這部分是否應該要檢討？其中有一項指標是說要配合政府的政策，可是在配合政府的政策中，並沒有把所謂的南向政策放進去，因此勞動部是否應該修正這個評點新制？

另外，企業有人才的需求，臺商有人才的需求，我們也有培養人才，可是我並沒有看到所謂的媒合機制。其實外籍生可以留在臺灣，也可以回到他的母國，回到他的母國後，也可以到臺商的企業去上班，同樣的，臺灣的年輕人也可以去這些南向政策國家的臺商企業裡面工作，我們有培養人才，產業也有需求，南向政策綱領有提及現在要發展文化產業、醫療產業等，雖然有需求、有人才，可是目前並沒有看到媒合平台，在兩個部會的報告中也沒有看到，請問這部分要如何補強？

潘部長文忠：方才委員提及僑外生在臺灣見習或實習的部分，行政院有專案人員在做協調工作，現在是由鄧振中政委負責整個經貿辦公室之相關推動工作，這是跨部會的，在人才養成與產業之間，這裡面就包括經濟部、勞動部等幾個部門的協調。

李委員麗芬：這樣的媒合是哪個單位負責的？臺商有人才的需求，有些人才也在找工作，他們要怎麼去找到人才、找到工作？這部分是勞動部還是經濟部負責的？

潘部長文忠：跨部會裡面有包含經濟部，跟產業、跟職缺的協調，他們會是比較主要的窗口，但這部分一定是幾個部會要一起合作。比方說我們開的課程跟產業的需求能否搭配起來？這是非常關鍵的。

李委員麗芬：當我們在招募外籍生時，他會看到他未來的發展性，我覺得這部分有助於學校對外招生，如果可以把這樣的機制建立起來，相信我們一定可以達到 5.8 萬人的目標，這部分要拜託部長及勞動部施副署長，希望行政院能把這個機制建立起來，謝謝。

潘部長文忠：好，謝謝委員的指教。

主席：請蘇委員巧慧質詢。

蘇委員巧慧：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本席要請教楊部長和潘部長，兩位部長今天的報告都非常清楚，說真的，新南向政策對我國來說其實是一個經貿戰略的政策，我們也表示就長期目標而言，希望能透過文化、科技、教育等軟實力的展現，達到兩邊人才互相交流，這才有可能真正落實經貿大戰略的目標。在這個大戰略之下，教育部和科技部都有各自應該扮演的角色，在兩個部會的報告裡面都有看到以人為本的概念，我個人是非常肯定的。

今天之所以有這麼多部會列席，就是因為這不只是兩個部會的事，而是跨部會的事，在兩個部會所提出的計畫中，有沒有更深入、可以進一步合作的機會？有沒有更多合作的部分？我想從這個角度來檢視兩個部會的計畫，所以我同時請兩位部長上台，如果部長有覺得適合的部分，請自行作答，我覺得這樣很好。我就照我剛才所說的，從你們的計畫裡面來檢視，其中最有趣的，因為我對影視音很有興趣，所以我喜歡科技部所提之利用科普的影視音，此次報告第 14 頁有提及科普影視產品南向發展及合作計畫，你要透過這個計畫，將原先科技部已經獎補助好的、優秀的科普節目，增加東南亞語系之配音，然後到東南亞國家推廣，部長對這個計畫有理解吧！你支持這個計畫嗎？你覺得這個計畫如何？

主席：請科技部楊部長答復。

楊部長弘敦：主席、各位委員。我們可以看科技大觀園網站，大部分都呈現在那裡了。

蘇委員巧慧：其點閱率還可以再增加。

楊部長弘敦：對，目前大部分都是以中文呈現，如果有可能的話，可以跟他們的留學生合作配音，然後送到東南亞國家製播。

蘇委員巧慧：方才你是說要跟留學生合作，請問是跟哪裡的留學生合作？

楊部長弘敦：他們過來的留學生，或者是送到對方那裡，他們可以找他們的配音人員，由他們來播也可以。

蘇委員巧慧：這個計畫是一個新想出來的、有創意的、有產值的，也能夠輸出台灣的文化，現在我們只要配好音，就等著東南亞國家有沒有興趣跟台灣談合作，這是一個科普的計畫，你要獨自負擔這個計畫的推廣？請教潘部長，既然是科普教育的推廣，教育部在這部分有介入的空間嗎？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教育部有一個滿大的機制就是台灣跟相關國家的機構去建立起合作的平台。

蘇委員巧慧：你在今天之前知道這個計畫嗎？

潘部長文忠：我並沒有那麼深入了解。

蘇委員巧慧：你不知道嘛！

潘部長文忠：沒有那麼深入了解。

蘇委員巧慧：這就是本席所說的兩個部會之間的合作，甚至是僑委會，方才副主委也非常積極的表示，其實僑委會也有很多空間可以來發揮，事實上，僑委會對這個計畫應該也可以有推廣的空間，這就是所謂跨部會的整合。

另外，關於翻譯的部分，楊部長說可以請留學生來做為翻譯的人才，這是否等於提供從南向政策國家過來的學生一個工作的機會？更增加他們過來的誘因？潘部長是否認同？這部分有空間嗎？

楊部長弘敦：雖然剛才我沒上台答詢，但是方才潘部長答詢時，我有認真在聽，他們做了這麼多事情，科技部有哪些可以配合？像剛才講的科普輸出，我們還拍了很多東南亞有關生態、南海生態的計畫。

蘇委員巧慧：既然兩位部長都認同這個方向，我已經點出來了，在今天之前，教育部並不知道科技部有這個計畫，科技部也不知道教育部有這麼多好的、優秀的留學生可以當我們的翻譯人才，可見兩個部會的溝通還可以再加強，這是第一個部分。另外，本席要提醒教育部，關於翻譯人才，除了留學生以外，潘部長是否知道台灣自己培育多少可以做為東南亞語系翻譯的學生嗎？我們有這樣的人才嗎？

潘部長文忠：目前我們開設的東南亞語系系所確實不夠。

蘇委員巧慧：只有 2 間，即慈濟大學東方語文學系和高雄大學。

潘部長文忠：在後續人才養成中，這是非常重要的措施之一。

蘇委員巧慧：本席點出這部分是必須加強的，否則會只流於文字的報告而已。方才楊部長也提及我們有拍其他好的片子，但你知道要輸出去的片子是哪些嗎？我不知道你要挑的片子是什麼，我先幫你挑了幾部，部長，這是一部 2014 年科技部補助的科普節目計畫，叫做「ㄐ一ㄨ、吃就對了」。我沒有設什麼陷阱，你不要太害怕！這部片以科學的角度解析食物的營養、人體的健康，並同時教導烹飪的技巧，內容兼具知識性、娛樂性，完全符合部長在報告中提到的標準，你覺得輸出這部片，好不好？

楊部長弘敦：抱歉！我對它的內容不是很清楚，但是我們的審查委員會每年都會挑 20 部至 25 部之間的片子來輸出。

蘇委員巧慧：時間有限，我就直接說了。我覺得這樣系列的影集做為輸出影片很好，沒有陷阱！不過你要注意節目的其中一集是豬肉的 ID 與營養，如果這部片到印尼播出，合適嗎？

楊部長弘敦：當然我們會針對不同國家選片，今天談的首先是針對該地或該國去研究，尤其是科研

政策，大家都在變，也許五、六年前的認知跟現在不一樣，所以我們必須重新盤點，除了我們得利以外，也希望對方得利，如此一來才能永續經營。

蘇委員巧慧：完全同意！非常好！因為部長的態度會影響下面所有人的檢視標準，既然今天部長已經表達你的態度，首先就是要檢視當地的文化。其次，我要提醒部長，不只有像是豬肉這麼容易看到的文化而已，你必須仔細看的是，例如 2013 年的補助計畫——神秘的史前踏浪人，這個也很好，它是從考古的角度提到台灣原住民族的種種，並談及台灣是南島語系的發源地，我們的文化當初就是隨著貿易遷徙到南海各地，所以台灣是泱泱大國，你覺得這樣的片子輸出到東南亞國家，讓他們對我們的印象是好或不好？我個人認為可能不是太理想！

楊部長弘敦：好，我們會特別檢視一下。

蘇委員巧慧：不是只有這兩部片子而已，我說的是一個態度，也就是科技部未來在執行這個計畫時的標準，將這個高度及標準拉出來，大家才會覺得科技部真的有態度且有想法，以上提供給兩位部長參考及在座各部會進行跨部會整合。至於跨部會的部分，今天兩位的報告談到非常多有關留學補助金及研究補助金，高中生、大學生屬於教育部所轄，碩博士則屬於科技部，研究學者又是不一樣的規範，且有要來台灣及到國外念書的，坦白說，連我把兩個部會交錯著看都已經有點看花了。本席在此建議，是不是可由科技部領導創設一個平台，將所有資訊整合、公開，便利 user 來使用，不論對教育部或科技部以及整個南向政策這樣的平台都是比較好的作法？

楊部長弘敦：科技部與教育部有一個次長級的平台可以來做。

蘇委員巧慧：不是只有兩個部會次長而已！

楊部長弘敦：就像委員講的，我們把那個平台做好。

蘇委員巧慧：所以你認同？

楊部長弘敦：我們考慮有關南向政策留學生的獎學金，不論是大學或研究所盤點一下能不能結合。

蘇委員巧慧：因為兩個部會的項目實在是太多了，這必須是便利、好使用的平台！就部會整合而言，我認為這是一個可以考慮的機制。

此外，請教潘部長，南向政策一直強調有多少學生可以進來，可是台灣的學生有多少人能夠去南向的國家呢？在此我提供一項數字，104 學年度赴新南向國家的學生總數是 1 萬 6,046 人，占出國留學生比率 28%，你知道這部分到目前在談的新南向國家有多少人嗎？其中 1 萬 4,000 人去澳洲及紐西蘭，真正到新南向國家的人其實非常的少，我認為這部分可以努力的空間還非常大，在此請教育部繼續努力！剛剛談的跨部會合作，也請兩位部長具體地研究、計劃。

潘部長文忠：謝謝蘇委員。

主席：請高潞·以用·巴臚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質詢。

高潞·以用·巴臚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討論的主題是關於教育的新南向政策，一開始我就在想往南到底要往南多少？要有多南？資料提到有關東協 10 國、南亞 6 國以及紐澳，這樣的政策再怎麼往南都在南島語族的分布範圍，對於我的說明，部長認同嗎？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目前大家界定的新南向範圍是 10 加 6 加 2 的這 18 個國家，如果以教育部國際化學生的流向來說就不止這些。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是指學生的流向不只到……

潘部長文忠：很多學生到各個不同的國家，只是因為今天是針對新南向政策教育及培育人才的部分來討論，所以整理的是這部分。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整理的就是這幾個國家嗎？

潘部長文忠：是。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在此我更精確地說，如果以南島語系的人口數而言，在這部分占了三分之一，請問教育的新南向政策有沒有包含原住民族？你知道台灣的原住民族就是南島語族嗎？

潘部長文忠：在招進來及送出去學生的身分別上，我們不會特別限定或只是針對哪些對象，剛才委員提到原住民族學生也一定有機會來參與這樣的學習。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我更清楚地說，你剛才談到新南向教育政策沒有特別舉出族群或其他的分別，但是你的報告已經提出「娘家外交、培力新住民子女」！

潘部長文忠：這是因為台灣有這些新住民的父母。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其實你已經考量到新住民的子女跟媽媽的家鄉有關連，你有沒有同時想到台灣原住民族與南島語系的國家也有很密切的關連？

潘部長文忠：我想在文化上，他們具有這樣的關係。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譬如菲律賓，你知道菲律賓與台灣的達悟族有親戚關係嗎？

潘部長文忠：不好意思，這個我沒那麼深入了解。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如果我們要重視這樣的優勢，你為什麼忽略原住民族？

潘部長文忠：目前幾個大面向是這樣規定的，新住民二代是因為這些年確實有很多新住民的爸爸或媽媽到台灣，二代子女總共 27 萬人也慢慢逐漸受教育，其中部分已經到達高等教育階段，這是我們這次提出來的部分，如果對於本地學生或要招收這些學生就不會以特別的族群區分。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本席在此只是提醒部長，不要忽略南島語族及台灣原住民族的關連。

在上次預算會議我就提到新南向政策不要只是花大筆錢給國外學生來台就學或交流，我們要重視的是台灣的新二代。剛才你談到已經將新二代納入新南向政策中，可是在預算書中，我看不出哪些預算用在培植新二代？請部長說明。

潘部長文忠：目前像是國教署也提到一個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這些原本在國教署的經費就有規劃，至於新住民二代娘家外交的規畫，則在高校及技職有一個專才培力計畫，只是這個計畫沒有細分到這麼細的預算來談。

高潞·以用·巴癩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所以這就是你們的報告中，有關新南向政策編

列情形的 market 項目在國教署是空白的，是嗎？如果它是空白的，你要我怎麼看你的預算？

潘部長文忠：我們再把資料送給委員，之前外界都以為政府推動新南向政策的預算編列得不明確，所以這次整理時就將教育方面人才培育實力予以清楚臚列，至於新南向政策中有些過去已經執行且會持續進行的預算就沒有特別顯現出來。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很明顯這部分並沒有在預算中列出來，是空白的。

潘部長文忠：應該說是不在新增的 10 億預算內。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有新增嗎？在這 10 億中新增了多少？

潘部長文忠：原本已在推動並擴增計畫預算規模的大約是 3 億多元，屬於完全新增計畫部分大概是 6 億多將近 7 億，合計是 10 億元，這部分完全是新增的預算。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本席看到新住民子女中程計劃語文樂學部分增加了 1 億元的預算，但從預算書中卻看不出要執行哪些計畫，終身教育這部分提到減少了新住民教育輔導活動，請問這個活動被刪除了嗎？本席怎麼看都覺得這些預算編得不清不楚，希望教育部能整理出一份更詳細的資料提供給本席。

潘部長文忠：我會請同仁將這部分做個整理，為期四年的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中會有比較詳細的內容和預算，我們會再跟委員報告。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們提到預期效益，希望將來新南向國家來台學生能從 10% 增加到 20%，到 108 年時成長至 5.8 萬人，對不對？

潘部長文忠：我們希望以每年 20% 的比例成長。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請問按照目前的規定，我們的學校真的能收納這麼多人嗎？何況外國學生來台就學辦法第五條規定外籍生名額以 10% 為限，難道辦法尚未修正政策就要先行嗎？

潘部長文忠：這部分請副司長說明。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們預計三年內要提高到這樣的數額，可是招生名額法有明定，在相關辦法未修正前，他們怎麼敢有動作？對於學生人數比例的規定是否應修正放寬？規劃為何？

主席：請教育部國際司藍副司長答復。

藍副司長先茜：主席、各位委員。我們會在考慮教學品質的情況下調整招生員額，目前全台灣有 11 萬多位境外學生，比例約為 8.65%，還不到 10%，不過這是包含非學位生，委員說的 10% 則是單指學位生，所以這部分是還有空間的，不過我們已經準備再做調整。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之前有新聞報導說將來會無限開放，請問這是真的嗎？

潘部長文忠：我們對此會務實地推動，教育部會以預算支持學校開設真正培育人才的客製化課程，並非為了補足生員，我們會逐步推動，但不會到無限的地步。

高潞·以用·巴騰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這是新聞的報導，希望教育部能有所注意，雖

然本席樂見這種多元化的交流，但請問這樣的政策會否排擠本地學生的資源？

潘部長文忠：這是雙邊人才的交流和培育，對於投入學校的資源，我們當然會採取本地學生能共享的作法，並非純粹採行獎學金的模式，而是以專班方式，由學校規劃開設課程、設置設備和師資，對學校而言這就是一個提昇。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對教育部而言，新南向政策是一個新的挑戰，相關辦法正在修正中，對不對？

潘部長文忠：因為辦法中規定的人數比例尚有很大的成長空間。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相關制度尚未調整，請問在教學環境方面你們做好準備了嗎？

潘部長文忠：過去有些學校已經開設過僑外生班級，具有一定的基礎，未來若要以這樣的比例擴大規模，我想可以讓更多學校參與，而這就需要教育部提供資源，這是編列此一預算的重點。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外國學生來台會面對文化、語言、飲食、肢體衝擊等等很多困難，我們必須事先擬妥相關的配套措施，比如輔導老師有無文化敏感度、對應能力等，可是我們無法從報告中看出你們會如何處理這方面的問題，希望教育部能著手進行相關環境的改善。

潘部長文忠：我想這個預算會大幅的運用在這方面，謝謝委員的指教。

高潞·以用·巴臙刺 Kawlo·Iyun·Pacidal 委員：你們的預算寫得不太詳細，希望教育部作個調整。

潘部長文忠：是的，謝謝委員。

主席（李委員麗芬代）：請何委員欣純質詢。

何委員欣純：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剛才有人批評說新南向政策的目標不清楚，又說是新瓶裝舊酒等等、等等，不過既然部長已經做了盤點，也做了檢討，我相信我們有信心去執行。剛才有人對於「既然新南向政策是階段性的政策，那麼到底未來長遠的目標為何」提出質疑，所以本席認為你們的短、中、長期的策略、願景、目標必須要非常清楚，雖然部長剛才答復時表示不止是這 10 億而已，未來還會有預算，但本席還是要拜託部長儘快盤點，不論是一陣風式的南向或新南向，政府過去都做過嘗試，但卻都不夠深入、不夠堅定、不夠持續、也不夠有步驟，遂均夭折了，現在既然要做就要做給大家看，所以本席首先希望教育部和相關部會針對過去失敗的原因進行盤點和檢討，在現有基礎上做更進一步的推展，並就未來短、中、長期的策略和具體方法給我們一份清楚完整的規劃報告，可以嗎？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可以。

何委員欣純：本席給你時間去處理，但請給我們完整的規劃，這是本席第一點要求。

其次，本席剛才說過，短、中、長期的策略運用很重要，不過最主要的還是教育在新南向政策中的定位為何，本席是留英的，英國的政策是希望外國留學生到英國學習卻不希望這些人留在英國就業，所以在英國留學並繼續留下來工作者占的比例不多，原因就在於獲得工作簽證很

困難，美國又不同，因為美國本來就是一個移民大熔爐，他們希望吸引世界各國優秀人才去就讀並留下來就業，所以不論是簽證或移民政策都與英國不同。部長一再強調在高教方面我們的政策是雙向，不僅止於輸出，還希望能吸引人才來台灣，本席要請問的是，到底我們的定位為何？如果不僅是輸出，那麼我們高教的優勢在哪裡？是科研計畫、研究環境、學術環境嗎？到底我們的優勢為何？如果吸引了人才進來台灣並希望他們留下來，那麼整體的留才計畫就必須銜接到產業和就業市場，銜接到工作簽證，這些統統需要法規的鬆綁，部長說新南向政策有跨部會的平臺，你可不可以告訴我，現在高教新南向政策的定位是什麼？

潘部長文忠：以目前教育部在負責的高教人才培育部分，第一，不是學位修習的概念，一定要跟臺灣的產企業或當地國的產企業，尤其臺商也有很多在經營的，這部分是一個非常重要的連結。至於委員剛才特別提到，未來這些進來台灣或出去的，因為個別國之間的差異會存在，行政院本身一直在發展留才的計畫，這些其實就是委員剛才所談到，有很多環境跟目前的一些規範和限制是要被討論的，那部分已經成形了。

何委員欣純：今天我提出這些問題是要告訴你，要先思考定位策略怎麼運用，你剛剛講，當然要跟產業做結合。我舉一個例子，過去我們說要幫助臺商培育人才，也鼓勵很多學校到境外開設專班，可是成功率好嗎？

潘部長文忠：為什麼這一次有一個很大重點的策略……

何委員欣純：不好，過去的境外專班成果不好嘛！你知道問題在哪裡嗎？

潘部長文忠：主要是跟產企業的連結密度比較不足，這一部分在這一次……

何委員欣純：我必須講，從 102 到現在 104 學年度我所蒐集的資料，是你們提供給我的，事實上，我們有非常多的境外專班曾經開設過，可是存活率很低、成果不好，你自己剛剛提到，跟產業界的連結性不夠強，我不知道當初教育部在核定這些境外專班的時候，經濟部、外交部、僑委會相關駐外單位的協助有進來嗎？

潘部長文忠：這個過程當時我沒有參與比較不瞭解，但是從這一次的規畫，也許像陳良基政次……

何委員欣純：你不瞭解，我就是告訴你，你要去瞭解為什麼之前會失敗。

潘部長文忠：是。

何委員欣純：你要先去瞭解失敗的原因，過去為什麼失敗？因為只有學校去單打獨鬥、政府給他們的資源不夠多、所有駐外單位的協助不夠積極。我舉一個例子，學校去外面開境外專班，第一，你說跟產業界連結不夠，那時候我們駐外的這些國貿相關官員有沒有提供資訊；第二，對這些境外專班的班級、去拓點的老師或學校駐外人員，駐外單位的處、駐點或館的相關人員有沒有去協助？就我所知道的實務面，很多人失敗的原因在於讓學校自己去單打獨鬥，學校去到當地，要跟當地的教育當局做對口、協商、討論，誰在他身邊？沒有耶！只有他們自己學校的人而已，外交部的人在哪裡？還有僑界的力量在哪裡？臺商的力量在哪裡？外交部的次長有話要說，我點出這些問題，你告訴我，過去這些境外專班，我不知道你有沒有接觸？

主席：請外交部侯次長答復。

侯次長清山：主席、各位委員。我自己也駐外過，才從西班牙回來，國內大學跟西班牙大學交流很

多，有好幾所在設境外專班，雖然我不曉得境外專班怎麼定義，但是只知道他們交流很多，所以大學出去了我們都提供協助，甚至包括對口的教育部或大學的聯繫，事前的聯繫都是我們幫它做的。所以剛剛這個講法是……

何委員欣純：你講的是西班牙的經驗？

侯次長清山：對，再來……

何委員欣純：你回去看看，過去在東南亞各國我們這些學校去那邊，我得到的資料最多的是越南、馬來西亞和印尼，這些國家當地駐外單位能夠幫助是什麼？僑委會有沒有透過橋領的力量？經濟部或其他相關駐在當地的官員有沒有提供相關的協助？我今天點出這個問題在於，既然現在我們要重新定義新南向政策，就要更深入去協助、拓展各項關係，幫助學校不僅在外面招生，也希望吸引人才進來臺灣，過去成果不好的經驗是我們必須去學習的，從失敗裡面去學習，對不對？

主席：請僑委會田副委員長答復。

田副委員長秋堇：主席、各位委員。過去境外專班，各單位從來沒有找過僑委會，事實上，我們在當地有僑領的關係，但是沒有人找過我們。

何委員欣純：所以我現在點出來，教育部如果要開辦境外專班，現在要花很多錢進行新南向政策，就要從過去失敗的經驗裡去尋求契機，如何能夠更深入，我們既然沒有正式的外交關係、沒有邦交，能夠利用的是臺商的人脈、僑領的人脈，協助這些學校、協助我們教育部，是不是？

潘部長文忠：是，謝謝召委剛才的指教。為什麼教育部會去啟動策略規畫小組？就是不要讓學校單打獨鬥，這個力量其實出去了，可能很快就……

何委員欣純：這個就是我們要組國家隊協助這些學校，是不是？

潘部長文忠：是。

何委員欣純：如果我們可以檢討，從失敗裡面吸取經驗，我相信我們一定會做得很好。另外，最重要的是，我們自己都叫東南亞語系的人才在哪裡，教育部有沒有去盤點？我現在得到的資訊是，高教體系裡面東南亞相關的語言或文化相關的系所，全部加起來不到 200 人在唸。

潘部長文忠：委員，這是相當不足，為什麼新的學年度要多往這個人去培養？

何委員欣純：你們在系所員額的鬆綁，要怎麼鬆綁是配套？

潘部長文忠：是。

何委員欣純：本席要請教科技部部長，我剛剛講到，雖然國內的東南亞語系或相關文化系所的人才不多，總共不超過 200 名學生在讀，表示師資也不足。你在剛剛的簡報也有提到，我們對東南亞的人文、社會相關的科研計畫要支持，要怎麼支持？

主席：請科技部楊部長答復。

楊部長弘敦：主席、各位委員。以前科技部主要是以歐美先進國家為合作單位，所以我們以前是以學習為主，跟全世界競爭高科技；新南向政策對我們來講是一個新的嘗試，是要科技輸出，我們才會說，第一個要去研究這個事情。

何委員欣純：現在不只科技輸出，今天你的簡報裡面所謂的科技輸出都很模糊，也沒有具體方法與

實際具體的策略，你再補充一份更詳盡的要怎麼做的具體方案。我剛剛問潘部長，雖然國內東南亞語系相關系所的人才很少，師資也不夠，但是就是因為這樣子，除了教育部要投入、鬆綁系所、增加員額、吸引師資之外，在培育人才的情況之下，我看到你的簡報裡面有寫，東南亞人文社會的科研計畫補助與支持，我就是希望，科技部的力量能不能跟教育部合作？

楊部長弘敦：那當然。

何委員欣純：協助國內各大專院校東南亞系所碩、博士，或文化研究，各個研究計畫的補助要加強。

楊部長弘敦：對，我們現在已經編列了 2,000 萬元。

何委員欣純：才 2,000 萬元？

楊部長弘敦：我們是要補助各大學裡面，現在我們盤點的結果，有二個學校有東南亞研究中心，也許我們會把這個計畫擴大。

何委員欣純：你的盤點有錯誤，所以你還要跟教育部再好好研究一下，所以我說跨部會的平台整合很重要啦！因為你有提到，所以我提醒部長，我只希望能看到具體的作為，包括你剛剛說的科技輸出，如何幫助台商、幫助東南亞國家的一些科技產值，那些合作的具體進行方式，還有科研計畫裡面對於東南亞的人文社會領域的補助要增加、要協助、要跟教育部合作，繼續培養並強化我們自己高教裡面相關東南亞語系的人才跟研究，豐富我們的能量，我們才能夠對外輸出啊！對不對？

楊部長弘敦：人才培育方面，我們會跟教育部合作，如果是比較產業的方面，我們會跟經濟部合作，這個我們已經是很確定的，都有平台。

何委員欣純：我今天沒有找經濟部來，下次找他們來。

楊部長弘敦：科研對產業的效應，我們會跟經濟部合作；至於人才培育，當然就跟教育部合作，這是很確定的。

何委員欣純：好，我期待看到的是你們的具體措施跟推動的具體方式，我期待看到的是短、中、長期的長遠規劃與完整規劃。

主席（何委員欣純）：延長開會時間，今天的開會時間延長到所有委員質詢完畢跟處理提案完畢。請張委員麗善質詢。

張委員麗善：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從剛剛中午到現在，大家其實對於南向政策都有一些憂慮，何況南向政策絕對不是一個新的議題，而是從歷任的總統，從李登輝總統、陳水扁總統、馬英九總統到現在的蔡英文總統，這二十多年來，其實一直都在講南向政策，但是大家都知道，南向政策如果簡單講，就是擴展東協的市場。到目前為止，都是赤手空拳，都是民間的團體或商人去那邊打天下，我們現在有跟東協的哪一個國家簽訂邦交國嗎？有哪個國家跟我們有經貿的契約合作嗎？幾乎是沒有的。但是我們可以看到，東協這 10 國已經成為一個非常強大的共同經濟體。

從東協加一，加上中國大陸，東協加二加三加六加八，加到現在包括美國還有俄國都要進入的同時，現在台灣要進去，會面臨一個非常大的難題，也就是中國大陸的難題。今天我們不講

經貿的關係，但是所有的經貿，一定要有人才，那人才要從哪裡來？就是我們要培養更多語言的人才。我特別要請教部長，就是整個新南向政策多了一個新，但對於這個新，我們沒有看到有什麼創新的規劃或創新的方向。我在經濟委員會有請教陳添枝主委，他告訴我因為非常倉促成軍，急就章，所以沒有辦法很清楚的告訴所有委員未來明確的方向是什麼、政策是什麼。在這 42 億當中，教育部是拿最多的，大概占了四分之一，教育部在 16 個部會當中，囊括了 10 億的經費，請問部長這 10 億經費要怎麼花用？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南向政策本來就有一定的基礎在往前推動，但是過去我們所碰到的瓶頸，委員剛才也有提到，人才的培育和人才的交流一定是一個很大的限制。過往在這方面包括高教等所招收的學生數也確實有一些限制，而在人才培育的目標上，也始終停留在招生的層次，跟產企業的合作及雙向的供需都比較少了，這次教育部所訂定人才培育的政策，也正如委員剛才指教的重點，就是我們必須根據對象國的需求，再據以規劃課程並提供相關的師資。

張委員麗善：從部長的報告可以看出未來的方向將以印度為主，是嗎？

潘部長文忠：不是這樣的。

張委員麗善：目前來台所有境外的學生總共有 11 萬人，其中印度的學生僅有 1,000 人，東南亞的學生則有 2.8 萬，每年並以 20% 的成長率，希望最近的目標能擴展到 5.8 萬人，也就是說，未來要增加 3 萬人，誠可謂倍數的成長，這對新政府而言無疑是一個重大課題，但事實上，我們看不出台灣在招收境外生方面到底有什麼優勢，以目前來看，不論中國大陸、日本、澳洲還是美國，他們早早就向東協的寮國、緬甸招手，甚至在中國大陸還設立孔子學院，教導境外生寫簡體字，學華語，畢竟東南亞國家跟中國大陸的往來是非常頻繁的，在這種情況下，台灣的利基點何在？

讀者文摘根據某一份報告指出，東南亞國家中包括台灣、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菲律賓等在高教生在出國的選項上，第一優先選擇的順位都是歐美國家，其次，依序為日本、新加坡、香港、中國大陸，台灣根本是殿後的，請問部長，台灣的優勢究竟在哪裡？為什麼東南亞國家的學生要選擇來台灣？

潘部長文忠：台灣在面對全世界，包括新南向政策相關的國家，我們真的不能再用一種消極或是緩慢的步調，否則，將喪失最後的機會，在這個前提下，我們當然要創造台灣的優勢，一如前面幾位委員所指教的重點，首先我們必須檢討過往大學以招生為目標的政策，未來我們將朝滿足對象國學生需求的方向來做思考，包括專業技術、語言等，如果我們不能為他們做客製化的課程設計，而是永遠適用普通教學通則，這樣我們又如何創造台灣獨特的優勢呢？

張委員麗善：也許我們這裡使用的語言、宗教、飲食生活習慣等等會吸引他們的興趣，可是當我們放大到整個市場來看，台灣的機會可能比其他國家要來得低一點，以南向政策的 42 億資源來說，固然每一毛都是民脂民膏，絕對不可以拿去亂花，但我們看看日本，他們可以用 61 億美元去做開發援助計畫（ODA）；再看韓國，他們也拿了 5 億美元去做 ODA；至於中國大陸則是提出亞投行、一帶一路的政策，反觀我們台灣只有編列 42 億的預算，相當於 1 億美元而已，試問如

何跟他們競爭？面對新南向政策，我們對政府執行的誠意與決心是有一些疑慮的，但是我看到部長卻是信誓旦旦、信心十足地投入 10 億，要到東南亞國家與地區進行招生，請問部長，你在進行境外招生的同時，有沒有想到要如何吸引他們來？我們很擔心此舉會不會又是犧牲台灣學生就業的機會，拿就學綁就業，跟這些境外生保證只要來台就讀，畢業後就奉送他們一個很好的職業，像清大的印度班，學生可以直接跟台積電進行合作；再看吳鳳大學的印度班，學生也可以直接到遠東機械就業；部長知道國內大學畢業生到現在仍然沒有找到工作的還有很多！根據統計資料，國內將近有 12% 的青年在大學畢業後是沒有工作的。

潘部長文忠：針對人才的培育，應該不像委員所說的就學綁就業，因為國內也有許多大學畢業生到世界各國去留學的，類似這樣國際人才交流，應該是未來很重要的發展趨勢，而台灣不能自外於全球……

張委員麗善：部長講的我非常清楚，現在世界已邁向全球化，各國人才都要進行交流，但在國內青年人失業的比率仍然攀高的前提下，我們還要把工作機會奉送給國外的留學生嗎？請部長看看國內青年人失業的數據資料，15 歲至 19 歲的失業率在 2000 年到 2008 年的確非常嚴重，高達將近 15%；至於 15 歲至 19 歲在這段期間的失業率也是非常高，達到將近 15%，20 歲至 24 歲的失業率也將近 15%，到 2008 年以後才持續穩定地下降，今天你們招收其他國家的學生，並培育他們，但事實上國內還有 36 萬的新住民，他們的第二代大概也將近 20 萬，這些第二代的母親幾乎都來自於東南亞國家，她們來台首先要經過語言的訓練，然而我們看到淡江語言訓練班卻在 1996 到 2016 年的十年間，把東南亞國家的語言訓練班全部關掉，理由是沒有人去上課；今天如果教育部編列預算提供新住民第二代語言訓練，這裡面包括越南、緬甸、泰國、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國家的語系，我們為什麼不能把錢用於培育新住民第二代，為他們開班，畢竟他們也是我們國家的人才，不是嗎？

潘部長文忠：針對新住民第二代的培育，我們也將其列為重點項目，其實，在新南向的國家中還有更多的台灣企業在那裡投資設廠，所以這方面也需要很多人才，所以，對新住民二代的培育，我們一直是採取雙向進行，並非如委員所說，我們是用國內就業綁就學，影響所及勢將衝擊到國內學生的就業，對這樣的說法，我們認為只會窄化我們對整個人才培育的方向。

張委員麗善：因為這是本席非常擔心的問題，所以在這裡提供個人的意見，盼供部長參採。其次，本席要探討現在技職教育的精神究竟為何，坦白說，目前國內整個升學的情況跟人才是呈現倒金字塔的情況，因為基層一些工作幾乎沒人要去，所以，在此籲請部長應對技職教育的部分好好加以深思，特別是讓教育部跟其他所有部會進行合縱連橫，俾讓我們的人才真正有出路，本席以為，這才是教育部為我們下一代、為國內青年人及新住民第二代要好好規劃的部分。

我們都知道，培育人才能否成功攸關我們國家的未來，因為人才真正是我們國家未來的希望，今天政府提出新南向政策，既然比過去多加了一個「新」字，就應該有更多好的方向與創新的思維，本席以為，這是未來值得我們要好好來探討的問題。

主席：請僑委會田副委員長答復。

田副委員長秋堇：主席、各位委員。因為剛好知道委員提到吳鳳大學的這件事，所以我再作一點補充說明，首先，它絕對不是就學綁就業，而是遠東機械公司到印度招收學生給吳鳳科技大學訓練，之後再把他們送回印度，並讓他們到遠東機械公司上班，所以，絕對沒有就學綁就業的情況，今天我們若不對這件事情作一澄清，等就學綁就業的錯誤訊息一旦傳出去，勢將對我們僑生及外籍生的教育政策產生非常大的衝擊。

主席：請副委員長再補送相關資料給張委員參考。

接下來請徐委員榛蔚質詢。

徐委員榛蔚：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教育部管的是文人部分，所以今天的氣氛非常和諧。今天主題係針對新南向部分，本席對新南向政策著墨並不深，不過立意良善。你們在 4 年內編列 10 億預算，請問有誘因嗎？泰晤士報導台清交的排名，尤其台大的排名已經掉至 195 名以外，請問我們的競爭力還夠嗎？我們的吸引力到底在哪裡？現在我們的高中孩子要到香港、新加坡大學讀書，大家都趨之若鶩，因為所有的國際人才、高專最優秀的教授都聚集在那裡，還提供豐厚獎學金。

本席要問兩個問題，第一個，新南向的學子到台灣求學，誘因為何？第二個，我們的高教到底該何去何從？要如何再讓它走向世界，讓我們的孩子有競爭力？因為質詢的時間不長，本席給你 30 秒回答。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台灣的高教包含我們的科技有一定的成就，所以現在有些境外學生到台灣跟我們的專班合作，有相當好的成果，但目前的數量有限，比如吳鳳科大和遠東科大都創造很好的成績。第二個，過往教育部對於大學到新南向國家的資源給予，以及策略對應方面比較不夠，主要是大學自行招生為主，至於後續投入的資源方面，學校應該要把好的優勢打成品牌課程，才能永續。

徐委員榛蔚：部長，4 年要花 10 億預算，其實你們也是在摸索中跌跌撞撞對不對？

潘部長文忠：台灣本來就有一些經驗，可是應該要把這個優勢擴大。

徐委員榛蔚：學校教育是家庭教育的延伸，家庭教育非常重要，如果家庭教育沒有做好，社會不穩定，而且會發生很多社會亂象，也因為發現這個問題，所以教育部於 92 年制定家庭教育法，是不是這樣？

潘部長文忠：委員所提的是教育……

徐委員榛蔚：請看投影片，家庭教育法有 9 大項，這 9 大面向非常寬，也非常廣，施行上有兩個重點，就是親子教育及婚姻教育。本席想請教，教育部在家庭教育部分的推動成效如何？

潘部長文忠：家庭教育法的立法是推廣家庭教育重要里程碑，另外，教育部透過各種資源、政策，在各縣市成立家庭教育中心，這是實質的單位。據我瞭解，地方政府還有很大的調整空間，所以這幾個月我們特別著力在讓家庭教育於既有的基礎上再向前突破，希望家庭教育能再做一個修改。另外，我認為從地方政府層級來看，目前家庭教育中心的功能、定位設限太多，在發揮技職性功能方面比較不足。

徐委員榛蔚：所以，部長有看到問題，也看到了癥結，本席在這裡要謝謝部長對家庭教育這麼關心，因為你點到的問題也是我要問的問題。

關於家庭教育法第四條第一項規定「家庭教育法規及政策之研訂事項。」以及第七款規定「推展國際家庭教育業務之交流及合作事項。」部分，請問中央主管機關教育部目前有推廣國際家庭教育這部分嗎？

潘部長文忠：跟委員報告，這是以國際相關的研討交流為主。

徐委員榛蔚：沒有辦？

潘部長文忠：有辦，但是它的……

徐委員榛蔚：沒有辦國際交流，好。

我們再看，現在演藝圈離婚話題不斷，銀色夫妻離異，他們的孩子該如何被協助？因為在夫妻離異過程當中，言語爭執非常大，孩子是最大的犧牲品。你知道現在台灣的離婚率是全球第三、亞洲第一嗎？有沒有很震撼？我們推行了十幾年的家庭教育，從 92 年制定落實到 105 年，已經 14 年了，竟然現在榮登亞洲第一，這是羞愧的事情。部長，這部分我們是不是真的要重視一下？

數據顯示，聯合國國際公約的兒童係指 18 歲以下的人，我們制定家庭教育法是在 92 年，那也是我國離婚率最高的一年，計有 6 萬 4,866 對離婚。去年台灣的離婚率是 5 萬 3,459 對，平均一天有 158 對離婚，請問連帶影響了多少家庭？我們來算一下，以去（104）年離婚率 5 萬 3,459 對為例，5 年內離婚的占 33%，5 年到 9 年內離婚的占 20.8%，加起來一共占五成四，如果再把 18 歲以下的加進來，影響大概 30 萬人。依照東方人的傳統，只要是離婚，後面的家族都會介入，所以影響的人數不止 30 萬，而是 30 萬乘以 18 是 540 萬。部長，可見家庭教育多麼重要！

我們現在的家庭教育僅針對親職教育、婚姻教育部分，其中婚姻教育的對象是什麼？我們的婚姻教育係針對未婚男女、新婚者、新手父母、空巢期等做處理，請問我們對離婚父母做了些什麼？我們對離婚父母的心理、觀念改變方面，以及孩子們接受父母離異訊息的心理輔導方面又做過什麼？部長，「家庭教育」雖然只有四個字，但其範圍卻是林林總總那麼地廣。請問明年的家庭教育總預算你們編列多少？

潘部長文忠：這部分我請次長再將資料補充給委員。

徐委員榛蔚：你們的終身教育司在家庭教育方面編了 1.9 億，您會不會覺得如果 1.9 億真正協助了 2,300 萬鄉親，重視到這麼多家庭、改變他們的思想，比把 10 億投到水裡重要？改變思想太難了，但是如果不做，思想完全無法改變，阿公、阿媽、父母爭奪監護權的時候，有誰會想到孩子？一代、一代不斷地複製，這種家庭教育亂象會越來越嚴重。

部長，你剛才也說地方沒有辦法承受家庭教育中心，問題在哪裡？你非常清楚，問題包括人員素質、組織編制、經費、政策方向及國際關係，我們現在的問題是政策方向不明顯，也沒有 5 年、10 年的中長期規劃，你們要有期程規劃和成果展現，才有辦法推動所有的家庭教育，如果都是一次性的做法，能影響到多少人？拜託部長給人、給錢，我相信這是最重要的，沒有人就

沒有辦法推廣，雖然訓練是由教育部負責，但沒有錢也沒有辦法做。

9 月 30 日、10 月 1 日，花蓮辦了港台專業研討，「以兒童為本之離異父母共親職」這本書真的值得你參考，因為家庭不穩固會造成很多社會問題，所以我們要解決家庭問題，但必須教育部支持全國的家庭教育中心來做這件事情。縣政府非常用心，這裡有很多資料，給部長參考。

潘部長文忠：好，謝謝。第一，剛剛一開始我就表示，這個修法是家庭教育中心重整的一個關鍵；第二，我已要求部裡重新整理整個中長程計畫，俾搭配相關資源做有效的運用；第三，在這件事情上，中央和地方政府必須共同努力。

徐委員榛蔚：的確。

潘部長文忠：我將所有統合視導簡化為 10 項，其中一項就是家庭教育，希望地方政府結合相關力量，重視這個問題，剛才委員指教的問題才能真正發展，我是從幾個面向思考整個家庭教育後續的發展。

徐委員榛蔚：因為得不到部裡的協助和支持，所以地方政府和地方法院結合，對於離異父母部分進行心理及家事的協調，但全面性改善部分，若要讓家庭教育中心發揮最大的功能，第一個議題「離異父母共親職」的部分要定出來，因為現在的家庭教育裡面並沒有這一項，這些資料請部長參考一下。

潘部長文忠：好，謝謝。

主席：最後一位登記質詢的委員是尤委員美女，但因許委員智傑在現場，所以等一下給許委員發言 5 分鐘。

請尤委員美女質詢。

尤委員美女：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今天談「新南向政策之高教輸出、科研合作與高等研發技術人才培育及交流」，關於新南向政策，在昨天的總質詢中，院長有提到，部長也從頭站到尾，誠如昨天所說的，新南向政策並不是新的東西，李登輝總統、陳水扁總統時期就有所謂的南向政策，但這個南向政策顯然沒有成功，所以今天有很多委員提出質詢。本席想請教的是，當你們擬定新南向政策時，有沒有針對過去的南向政策進行檢討、盤點？誠如主席所說，其實你們應該先做定位跟盤點。

現在看來好像是我們要到國外招生，把東南亞優秀的學生找過來，然後幫他們訓練，或者把我們這邊的學生送到那邊，請問人移來移去的目的是什麼？其實台灣本來就有境外專班，政府應該站在舊有的基礎上重新盤點，對東南亞的語言、文化、宗教及歷史，我們台灣到底認識多少？我們不能高高在上地跟對方說要和他們做生意、要幫他們訓練人才、要把人送過去。雖然我們要跟他們做生意、拓展經濟、進行文化交流，但是人家要不要跟我們交流、要不要跟我們做生意、要不要讓我們設廠呢？這是雙向的，當我們要過去那邊時，就必須對那邊有所了解，其實台灣本來就是東南亞的小聯合國，這是我們的利基，請問我們有沒有把它當做利基？還是認為原本留在國內的都不重要，都是我們的負擔？本席認為，新南向政策要翻轉思維，我們以前怎麼對待東南亞國家？其實我們對他們的文化、語言、宗教是陌生的，也沒有心思去了解，過去我們只是要引進低價的人力來當外籍勞工、看護工；今天的新南向政策開放後，會不會仍

然只是引進外籍勞工、把他們當低價的勞力使用？還是開始把他們當做夥伴關係，開始了解他們的文化，認識他們的語言，說他們的語言，了解他們的歷史背景，甚至把國內的經驗輸出，包括民主化的過程？現在非常重要是改變我們的態度，我們能不能把當他們當做平等的國家來對待，以一個也是我們可以學習的國家來對待，如果能這樣翻轉，所有政策就必須重新檢討。對我們最有利的利基是，國內已經有所謂的東南亞小聯合國之稱，目前國內有七十幾萬外籍勞工、外籍配偶，如果再加上新生代，應該有百萬大軍，既然有百萬大軍在我們國內，為什麼我們對那個國家還那麼陌生，不是那麼友善？

國內廠商要去那邊做生意，為什麼今天勞動部有來，而經濟部和文化部沒有來？當你們橫向進行跨部會連結時，有沒有想到要以文化為要、為優先？文化包括出版業、圖書，請問目前國內有幾本有關東南亞的書？幾乎沒有，對不對？我們想要去跟人家做生意，想要促進兩邊的貿易交流，對他們卻那麼陌生，所以我希望你們能好好盤點，就這些及時的人力而言，事實上，我們有第二代，他們對自己的母語、自己國家的文化，原本就已經很熟稔了，可是缺少的是政府沒有好好去培育他們，所以，你們要盤點的是我們的人力在哪裡、利基在哪裡，另外，廠商的需求又在哪裡？有多少的廠商願意到當地去投資、設廠、做貿易？對於這些產業需求，政府要如何去培訓人力？而現有的這些人力是我們短程內可以去做的，當我們說要把人送去那裡學語文或把當地的人送進來，這又牽涉到我們把外面的人引進來培訓，那後續呢？這些培訓也不是今天才有，以前我們曾經培訓過的那麼多人現在在哪裡？這些人可不可以用？因此，包括人力的盤點、利基點何在、缺點、需求、被需求性、短中長程計畫，你們是否都能把它分析、整理出來？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謝謝尤委員，剛才您也特別提到新政府提出的新南向政策應該是以人為本做基礎，也透過人才的交流先行，而不是像過往所講的重經貿，其實如果缺少人才去做雙向交流是比較難有永續的經營。所以，這一次在新南向的政策裡面，教育部會以上述的方式來思考，關於剛才委員所提到過往所進行這些政策的盤點與檢討，以前可能是由各校各自從招生的角度來作育人才，我們這一次對對象國家的人才會傾向開設出比較客製化的品牌課程的培育，這樣才會讓大家彼此建立起友善的關係。否則，如果只是把人家用來填充生源的不足的話，這條路絕對走不遠。因此，在此次的預算編列及計畫裡面，這是一個比較大的突破點。

尤委員美女：所以這個部分也涉及各部會之間橫向的聯繫。

潘部長文忠：是。

尤委員美女：因為新南向政策不會只跟教育部有關，當然我們看到教育部匡列了最多的預算——10億，我一直在探討為什麼教育部匡列了最多的錢，因為教育部的經費還沒有到上限，所以你們有錢可以去匡列，其他部會可能就匡不出來。這部分很重要的一點是它是跨部會的屬性，一個是過去當地、一個是人才要進來，其需求性與被需求性是如何、利基點何在、現成的人力到底有多少、在哪裡、對這些人力又該如何培訓？剛才部長也提到，例如遠東機械已經跟這些學校透過建教合作建立起模式，這是一個好的模式，還有像中原大學的育成等等，可見現在我們並

不是在一個零的基礎上，所以如何好好去盤點這些資源，並把錢善用在刀口上，而不是像以前的 5 年 500 億計畫，都沒有留下什麼，就把錢花掉了，希望新的政府不會是如此。謝謝。

潘部長文忠：是，謝謝委員。

主席：請許委員智傑質詢，詢答時間 5 分鐘。

許委員智傑：主席、各位列席官員、各位同仁。教育部的新南向政策中有一個關注青年發展的項目，主要在於提升青年對新南向國家的認識，不知道教育部和科技部的兩位部長認為我們小學生、青少年對於東南亞國家的認識是什麼？我們來看幾張圖，這是曾經轟動一時的小學生世界觀，你們知道這是什麼嗎？這是強大的臺灣，而這個則是黑心商品與詐騙集團的出口國，這是哪個國家？據說是中國。這裡又是哪裡？媽媽說飯沒吃完會被送到這裡？非洲。小學生畫的這張圖很有趣，這是歐洲，歐洲是波斯貓生產地，而對北歐的印象：第一，北歐很冷，第二，整天喝下午茶、不用上班的世界。這個圖其實是很有作者自己的概念，不過，他這樣講美國是不太好，因為他認為美國是邪惡帝國。這又是哪個國家，你們知道嗎？斷背山，為什麼斷背山在加拿大？因為「斷背山」在這裡拍攝的。再來這是哪裡？南美洲，在他們的印象裡面，這裡的人都在踢足球。再看下一個國家，菲律賓，他認為那裡有很多叫做瑪利亞的傭人，而其他鄰近的東南亞國則被認為是一些差不多的國家。本席為什麼要拿這張小學生畫的世界觀給部長看？你們可以看一看，這就是我們的教育，這就是我們對世界各國的印象之一，不全然對，但是，我們對東南亞國家似乎有點歧視的意味，你看，什麼叫瑪利亞？什麼叫差不多的國家？這表示我們的教育是出了問題的。部長，你知道現在小學、國高中的歷史和地理課本對東南亞的介紹多不多？很少，對不對？對中國的歷史、地理的介紹則還是很多。而在世界史地裡面，平均的比率而言，對東南亞的介紹也是相當少。你們兩位都是我們在進攻東南亞國家方面非常重要的部長，請問，你們兩位對東南亞的瞭解多少？你知道我們臺灣人對東南亞的瞭解又是多少？知己知彼方能百戰百勝，所以，首先，本席要請教教育部，我們 107 年的課綱是否有必要調整？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答復。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謝謝許委員剛才的指教，其實這幾年來，臺灣社會對於多元文化的理解一直是持續在努力，也在進步當中。

許委員智傑：我現在是問課綱的問題。

潘部長文忠：所以關於委員關切的 107 學年度課綱方面，其實新的十二年國教已經將新移民母國的文化語言列為課綱的項目，這是一個很重要的起步。

許委員智傑：因為既然政府要推新南向政策，不只是語言，至少要對東南亞國家的文化、地理、風俗、人情等等多所瞭解。

潘部長文忠：是。

許委員智傑：所以這部分還需要教育部再加強。我們再看一張圖片，這是大一新生人數的預估圖，現在是 105 年，大一人數約二十五萬多，人數將會逐年遞減，108 年是二十四萬多，109 年時只剩 21.4 萬人，最低是 117 年，只剩下 15.8 萬人，這是你們教育部的資料，105 年至 109 年大概有 4 萬的差距，我們民進黨執政的這 8 年，大家要好好做，我們預估至少 8 年之後，這部分

會變成 18 萬，所以說你沒有看得很遠，如果沒有設法彌補，到時候都會來不及。關於新南向政策，本席再講一個最簡單的概念，前幾天我去路竹高科園區，看到螺絲變牙根、3 塊變 5,000 的情況，今天沒有時間，我希望你們想一想，到底我們要以哪一項先進科技、教育部要拿什麼告訴東南亞的孩子們要他們來臺灣讀書，說臺灣可以教這些，讓他們有興趣？要不然講再多也都是空的！我們不希望只是講太多的口號，我一直都比較喜歡講例子，下一次兩位部長應該給我們一點例子，這樣子很容易就吸引學生過來啊！3 塊變 5,000、螺絲變牙根，這聽起來就覺得有吸引力啊！為什麼我們沒有這樣的東西去告訴學生們，甚至告訴東南亞國家的孩子說臺灣就有這麼好的東西，要他們過來這裡唸書呢？

最後我再補充問一個簡單的問題，田副委員長，不知道教育部有沒有告訴你臺商學校那邊缺乏師資？

主席：請僑委會田副委員長答復。

田副委員長秋堇：主席、各位委員。沒有，但是我知道有缺師資。

許委員智傑：教育部還沒有告訴你，對不對？

田副委員長秋堇：應該是我們其他的同仁開會的時候……

許委員智傑：沒關係。我要的是這個東西，我跟教育部講過，東南亞的臺商跟我反映過，教育部要怎麼樣去改進？連僑委會都不知道，要怎麼樣去……

田副委員長秋堇：我們有跟教育部協商過，希望就我們的流浪教師等，因為他們比較缺的是中文老師，國內一些應用中文系的學生可以去那邊教書，但問題是他們只承認去海外教書的師資，去那邊的薪水比國內低很多，希望可以再加上其他的福利，教育部好像一直都有困難。

許委員智傑：還沒有規劃出來。

田副委員長秋堇：有困難，譬如給他們……

許委員智傑：重點就是，田副委員長剛剛提到了，我跟教育部反映過這個問題，你們要有一個問題處理小組，委員跟你們反映過的問題，而且確實是當地的需要、新南向政策推動的需要，有沒有一個小組在解決這些問題？教育部應該跟僑委會、當地做更多聯繫，看這個問題要怎麼樣去處理，希望將來可以給我一個比較確定的答復，要去解決問題，這樣好不好？

田副委員長秋堇：不只是東南亞臺商子弟的學校缺乏師資，我們的僑校也缺師資，像馬來西亞缺了 60 幾個師資，他們非常希望由臺灣派老師去，而不是中國的師資，中國要派免費的老師給他們，他們一直抗拒，希望臺灣派給他們老師。但是我很擔心，當這些老一批的校長、主任退休之後，中國老師就進去了，我們的這些學校可能就一個個地失去了。

許委員智傑：謝謝田副委員長。

這樣子教育部知道我的意思了吧？怎麼樣務實地去解決問題，這比較重要，不要講太多口號，我們希望有具體的政策。

田副委員長秋堇：我們失去了這些僑校……

主席：提書面好不好？因為時間已經晚了。

田副委員長秋堇：好，謝謝。

主席：謝謝副委員長這麼地盡心盡力，也請教育部、科技部等各部會能一起合作，把新南向政策做好。

下午登記質詢之委員均已質詢完畢，林委員俊憲、余委員宛如、吳委員志揚及徐委員榛蔚提出書面質詢。

林委員俊憲書面質詢：

1. 請問教育部，107 學年度，國中小將開放新住民語文課程讓學生選修，目前我們的教材、教學人員都準備好了嗎？請部長說明目前的準備進度。目前針對新住民語文教學增能課程培訓，已經完成幾梯次了？多少位取得教學資格？到 107 學年前，預計會有多少位合格教學人員可以到國中小教學？

2. 根據教育部統計的資料，其實新住民子女來源國非常多元，比例也大不相同，除了陸配，部長知道目前新住民子女國中小在學人數，父母親來源國最大宗的是哪個國家嗎？越南是第一名，第二名是印尼，其次是柬埔寨、菲律賓，部長，這幾個國家語言各不相同，請問小朋友在學校選擇必修選修，所謂的新住民語言，是哪個國家的語言？你們提供哪些語言讓小朋友選擇？是學校按照家長來源國分配，還是小朋友可以自己選擇？還是說不管學生父母之一來自哪個族群，都只有一種語言可以選擇？幾人才可以開課？只有一人開不開？

3. 印尼、越南、緬甸、泰國、菲律賓、柬埔寨、馬來文都不相同，學校必須每一種都開嗎？假如家長有意願，其他非新住民的小孩可不可以選讀？部長，教育部有明確的規劃嗎？如果把剛剛我們討論的狀況都納入，那你們準備的教學支援人員還夠不夠？學校該怎麼遴選跟選擇語種教學？根據你們的統計資料，其實新住民子女有減少的趨勢，這十年來，國中小學生新住民子女的人數，從 278 萬人，已經銳減至 196 萬人，代表以後可能每一學年的新生都有變動，那麼在新住民語言教學上，教育部如何因應生源的流動性？

4. 教育部要持續推動招攬新南向國家學生來台唸書人數，可是新南向國家來台人數起伏落差這麼大，數字最高的馬來西亞學生的有一萬五千人，柬埔寨、寮國卻只有 4 人，為什麼數字落差這麼大？請教育部、僑委會分別解釋。既然我們分配這麼不均勻，那麼我們明年持續招攬新南向國家學生，教育部如何規劃？集中發展互動最緊密的馬來西亞、印尼？還是開發過去人數過少的幾個國家？還是均衡分配預算？每個國家都給一樣的預算，做一樣的宣傳工作？

5. 請問僑委會你們觀察新南向國家學生對來台留學的意願，這幾年是否有成長？還是有侷限？據本席瞭解，臺灣的學制跟新南向國家有很大的不同，所以過去發生僑生來臺灣唸書，但是回國不被承認海青班學分，影響到僑生來台唸書的意願，是否有這個狀況？那你們過去有跟教育部溝通過嗎？是海青班才有這個狀況？還是正式學位生也有這個困擾？

6. 本席建議教育部應該要好好和僑委會溝通，我們招攬外國人才來台唸書，做研究，也要盤點清楚目前臺灣有哪些優勢，可以讓這些人才留下來就業、升學，甚至我們招攬這些留學生，他們回國去，學位能不能順利銜接。否則新南向國家整體發展起來，當他們教育產業成熟，甚至比臺灣還進步，要如何吸引他們的人才、菁英學生，願意遠渡重洋來臺灣唸書？

余委員宛如書面質詢：

案由：本院余委員宛如，基於我國青年學子至東南亞國家留學之學生人數過少，且公費留學考試應考學門中，東南亞區域研究名額、留學東南亞國家之名額過少，不利於新南向政策之推行。爰此，特向教育部提出質詢。

說明：

1. 從國際及兩岸教育司的資料可知，2015 年至東南亞國家留學之學生人數：泰國 277 人、馬來西亞 107 人、印度 61 人，總計 445 人，僅佔 2015 年所有出國留學學生數的 1%。我國青年學子至東南亞國家留學之數量過少，教育部應研擬相關措施，增加誘因。

2. 而在教育部 4 月中公布的「教育部 105 年公費留學考試留學學門、研究領域、留學國家、應考專門科目及預定錄取名額表」中所見，公費留考一般生的名額共有 77 個，然而留學國家為東南亞國家的只有新加坡在列，名額共 2 個，研究領域分別為「東南亞政經發展與區域整合」與「原住民族文化研究」，而其他重要的東南亞國家，並沒有編列公費留考的名額。為考量區域均衡及全球人才佈局，政府應帶頭做起，新增東南亞區域研究名額、留學東南亞國家之名額，促進更多優秀的青年學子投入東南亞歷練。

3. 教育部指出，未來公費留學考試應考學門，將新增東南亞區域研究，並規劃新增南向公費留學獎學金 10 名。然而相較於歐美、日等國，東南亞區域研究名額仍偏少，且將開放哪些國家，在計畫中也未見詳細規劃。本席在這裡要求，教育部應增加更多東南亞公費留考的名額，詳細規劃預計增加之國家，並多加宣導，增加本國學生至東南亞就學、發展的誘因。

案由：本院余委員宛如，基於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考試類科組別中，多年來未將東南亞國家語言列為招收類別之一，恐將影響我國新南向政策之推行；即便外交部採取額外培訓的方式，如派送新進外領人員赴東南亞國家接受語文訓練、在外交學院開辦「東南亞語文班」與補助東南亞館處人員研習駐地語文等，然而若外交官不精通當地語言，恐也將無法有效行使職責。爰此，特向外交部提出質詢。

說明：

1. 根據「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外交領事人員及外交行政人員考試應考須知」，外交特考每年招考 30 到 40 名不等的外交領事人員。然而查閱過去 10 年外交特考開放的領事人員缺額可知，語言專業招考均集中在英文組，年年需求在 20 人以上，但東南亞國家語言的缺額卻相當稀少，僅在 2010 年開設過泰文與馬來亞文的個位數缺額。10 年來我國東南亞語系國家的專業外交領事人員竟趨近於零，令人感到不可思議。

2. 目前外交部培育東南亞語言人才的做法，是採取額外培訓的方式，包括派送新進外領人員赴東南亞國家接受語文訓練、在外交學院開辦「東南亞語文班」與補助東南亞館處人員研習駐地語文。然而若外交官不會說駐在國的語言，或是不夠精通，便無法實質溝通，也無法有效行使他的職責。目前我外交部針對日、韓、歐美、中南美等國家，都會事先要求外交領事人員具備專業第二外語能力，以利與當地人良好互動、蒐集情資，但對於東南亞國家地區的語言，卻僅採取現任人員從頭學習的方式，不積極規劃東南亞語言人才進入外交體系，不禁令人質疑，這樣如何做好新南向外交。

3. 本席建議，為配合新南向政策，積極拓展我國在東南亞的市場與連結，外交部應該更主動地提供機會、吸引人才加入。除了拓寬本國東南亞語言人才進入外交體系的管道之外，也應積極扶植、鼓勵「新二代」成為我國新南向政策發展的尖兵。

吳委員志揚書面質詢：

案由：本院吳志揚委員，針對新住民子女為新南向政策成功之重要關鍵，然教育部在該項政策中，對於該族群並未予以重視，僅在相關計畫中虛應故事地編入少許預算，以致於相關獎補助名額與新住民子女的人數完全不成比例，特向教育部提出質詢，並要求相關單位正視新住民子女在新南向政策中之重要地位，並預算經費與獎補助名額。

說明：

一、新住民的子女因為父母中有一人為東南亞移民，對於新南向政策之東南亞國家語言相對熟悉，甚至在該國仍有親戚，故此從小就有克服這些文化及語言障礙之機會，理所當然的是新南向政策的優勢族群，更是新南向政策的重點培育人才來源。

二、依據教育部統計，我國新住民子女學生數約 25.1 萬人。依據教育部在 4/27 日所公布的教育統計簡訊「104 學年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概況」顯示，104 學年度新住民子女就讀國中、小學生為 20.8 萬人，而雙親裡有一位原出生國為東南亞的新住民，就讀國中小學人數將近 14 萬，其中越南籍父或母最多約占近 9 萬人（占 63%），印尼籍的則約有 2 萬 2 千（占 15%），其次為菲律賓籍父或母。

三、目前教育部中新南向政策的各項計畫中，有許多是有關於這些新住民的，例如：補助新住民子女返鄉溯根，強化其學習原生母國語言及文化之動力；補助新住民子女利用暑假期間至父（母）親的原生國進行國際職場體驗活動；規劃高中職學校赴東南亞國際文化交流試辦計畫等。教育部甚至規劃出「娘家外交」，主要是辦理新住民二代培力計畫，鼓勵新住民二代學生參與以東南亞語言與產業為主要課程內容之學程，學校所送計畫須優先錄取新住民二代學生並可開辦專班；新住民二代在學生修習重點領域（臺商產業），並具有東協或南亞國家語言專長者，給予學雜費補助，畢業後協助海外工作之媒合。

四、上述提及有關新住民子女之各項計畫，對照教育部所公布的 106 年度新南向政策經費編列情形表，發現各項預算經費及獎補助名額，與新住民子女的人數完全不成比例，特向教育部提出質詢，並要求相關單位正視新住民子女在新南向政策中之重要地位，並預算經費與獎補助名額。

徐委員榛蔚書面質詢：

一、台灣離婚率高，多元家庭衝擊家庭教育

1. 我們都知道，教育有三個重要的環節及支柱，部長知道是哪三個嗎？家庭教育、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其中家庭教育是個人最早接受教育的場所，也是一切教育中最根本的教育，扮演著基礎及關鍵核心的角色，對不對？但是我們教育部似乎對於家庭教育及相關政策的推展，不怎麼用心，把資源都投入高等教育去了。隨著社會環境的變遷，台灣現在正面臨少子化，及人口正式進入負成長的高齡化社會，家庭組合也日趨多元，繼親家庭、重組家庭、同性家庭、單

親家庭等等，這樣多元的家庭，衝擊著家庭教育。

2. 近日，好萊塢男星布萊德彼特與安潔莉娜裘莉傳出離婚的消息，部長有看過這則新聞嗎？而國內也有小彬彬、洪曉蕾等藝人離婚的相關新聞。請問潘部長，你知道台灣離婚率高嗎？

3. 根據，內政部統計去（104）年有 53,459 對離婚，離婚率高達 2.5%，是全球第三、亞洲第一高，等於每天有 157 對婚，其中結婚未滿十年就離婚的比例更高達 53.8%，因此若以每對夫妻生育兩名子女計算，父母離異時，10 歲以下的兒童約有 6 萬名，而父母離異時 18 歲以下的兒少人數約有 10 萬名。離婚率及這些數據背後代表著什麼意義，潘部長你知道嗎？

4. 這代表著背後有 53,459 個家庭發生問題，擴大來說，台灣每年受離婚一事所影響的人數含大人、小孩約有 20~30 萬人，若再加計兒少滿 18 歲前的每年累積，那麼受離婚影響的人數將高達 5 百多萬人，這更代表著，若沒有明確的家庭教育政策，完善的家庭教育制度，在婚前的性別教育、婚姻教育；婚後的婚姻教育、親職教育；生子後的子職教育、倫理教育、家庭資源及管理教育、多元文化教育；甚至離異後的失親教育等，這些受離婚影響的 500 萬人，都是潛在的社會問題，不是嗎？

二、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運作面臨的困境

1. 正因為婚姻、親子及家庭問題所造成的影響人數及層面非常廣，所以家庭教育不再是私領域的家務事，應該也是公共事務，更是我們教育部責無旁貸的責任。2003 年立法院立法通過「家庭教育法」，明定家庭教育中心為辦理家庭教育的主要機構，過去地方家庭教育中心是中央於縣市政府組織編制外設立的機構，由中央經費來挹注人員及各項業務的推展，但是家庭教育法施行後，地方家庭教育中心納入地方政府正式編制，目前全國各縣市有 22 所家庭服務中心，但是都面臨地方政府財政困難，無法負擔設置家庭教育中心的辦公場地、人事費用及相關業務推展經費等財政問題，以花蓮縣家庭教育中心為例，總共只有 4 個人，主任是督學借調，一位行政人員還是職代，一位縣府的約雇人員，及一位教育部補助的助理，其他都靠志工在幫忙，這樣如何有效推展家庭教育，如何有效執行家庭教育政策？請問教育部，如此關乎重要的家庭教育推動，中央能不能思考，提升家庭教育中心的層級，在收回中央來經營管理？或是經費預算、人事等全由中央來負責？

2. 根據「家庭教育法」第四條的規定（請看簡報）

第四條 中央主管機關掌理下列事項：

- 一、家庭教育法規及政策之研訂事項。
- 二、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之研究及發展事項。
- 二、推展全國性家庭教育工作之策劃、委辦及督導事項。
- 四、推展全國性家庭教育工作之獎助及評鑑事項。
- 五、家庭教育專業人員之職前及在職訓練事項。
- 六、家庭教育之宣導及推展事項。
- 七、推展國際家庭教育業務之交流及合作事項。
- 八、其他全國性家庭教育之推展事項。

教育部本應負責這些家庭教育的相關事項，但本席認為教育部根本不重視，甚至完全丟給地

方政府，上周末 9/30-10/1 兩天，花蓮縣政府會同民間協會，主辦「以兒童為本之離異父母共親職的港台專業研討會」邀集政府相關單位、港台學者、兒福機構等辦理專業研討會，並將今（105）年訂為「離異父母共親職元年」，但研討會舉辦前，民間團體四處請求政府相關單位提供協助，但許多單位都拒絕提供經費及協助，都說不符補助要點，最後乾脆由花蓮縣政府自己來主辦，潘部長，這不是應該是教育部的職掌業務嗎？家庭教育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7 款。

3. 部長，你知道目前家庭教育中心運作面臨的困境嗎？根據研究論文歸納出，目前地方家庭教育中心在推展家庭教育活動時，面臨的實質問題與運作的困境，包括一、人員素質：家庭教育中心成員的專業性程度及活動的創意與視野。二、組織編制：家庭教育中心整體組織配置程度，是否有專任主任、行政人員是否須兼任其他行政工作。三、經費支持：家庭教育中心每年從教育部所獲得的經費支持、運用程度及整體設備汰舊換新情形。四、政策方向：中央每年的重點方案，是否明確？是否合乎家庭教育核心重點。五、府際關係：家庭教育中心與地方政府、學校及其他縣市家庭教育中心之關係。

4. 以上五點，是實務運作上，關係著家庭教育中心落實家庭教育的成敗，尤其教育部應該在既有的家庭教育政策上，如：親職教育方案、婚姻教育方案，進行活動的拓展，活動內容的深化與在地化，來取代每年不斷更新的「一次性」重點方案，這樣才能有助加家庭教育政策的永續推動，讓更多家庭教育的工作人員可以在地深耕且培育，上週末，花蓮縣本席希望教育部，可以馬上來檢討，投入更多的資源預算，改善並協助地方政府來推動家庭教育，好不好？

5. 本席在此呼籲，中央政府應該要正視離婚所衍生的社會現況，並要及早制定「離異父母共親職」相關家庭教育政策與預算來因應，讓目前包含法院的家事法官、調查官、心理諮商師以及社工、兒福團體等能夠得到政府支持，適時地對離婚家庭的成員予以介入輔導，以避免日後社會問題的產生。

主席：本次會議作如下決定：「報告及詢答完畢；委員所提書面質詢列入紀錄，並刊登公報；委員質詢中要求提供相關資料或以書面答復者，請相關機關於 2 週內送交個別委員及本委員會，但委員另指定期限者，從其所定。」

現在處理臨時提案，共 2 案。

進行第 1 案。

1、

鑒於我國 106 年度各部會新南向政策相關預算中，教育部編列十億元，佔所有新南向新編預算 23.6%，高居第二位，教育部「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計畫」之規畫藍圖卻模糊不清。爰請教育部研擬該計畫之短、中、長程計畫，於三個月內提交本院教育文化委員會及提案委員。

提案人：鍾佳濱 張廖萬堅 何欣純 尤美女

主席：請教育部潘部長說明。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因為今天是專案報告，不是提完整的計畫，所以我建議第 2 行起的「教育部『新南向……模糊不清』文字是不是可以刪除？教育部就是提出如主席所提到的中長程計畫嘛！

蘇委員巧慧：（在席位上）同意。

主席：好，尤委員美女同意，就將第 2 行「教育部……模糊不清」這一句話整個拿掉，好不好？那「三個月內」提交 OK 嘛？好，本案修正通過。

進行第 2 案。

2、

教育部國教署因承辦人更迭，尚未核定各級學校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特殊教育助理員」之經費，導致進度延宕。

特殊教育助理員是為保障身心障礙學生有接受適性教育之機會而設置的專業人員，負責協助學校實施特殊教育。由學校個別於 7 月向教育部提出員額申請，國教署則應於 9 月前核定，才能於學生開學前完成聘用程序。

然而現今已 10 月份卻尚未完成核定，是故致使部分學校不敢先行代墊經費、聘用特殊教育助理員，嚴重影響特教學生之權益。

為使學生受教權及特殊教育助理員工作權不因行政程序延宕遭致損害，要求教育部國教署應儘速於一周內完成核定程序。

提案人：吳思瑤

連署人：張廖萬堅 蘇巧慧 李麗芬 何欣純

主席：我要補充說明，我記得對於特殊教育助理員之增聘及預算增加，之前我們就已經要求，而且也提案決議了，當然我是很高興看到教育部真的有增加員額，讓各校來申請，可是怎麼會讓行政程序延宕到現在還沒核定？

請教育部潘部長說明。

潘部長文忠：主席、各位委員。請署長說明。

主席：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邱署長說明。

邱署長乾國：主席、各位委員。因為這個經費現在大概需要 1,600 多萬，超過我的授權額度，所以會送到教育部，我們會在 1 週內依照委員的提案把它完成。

主席：那你還沒送給部長啊！

邱署長乾國：還沒有到。

主席：這個我就私底下再講好了，我實在很好奇，什麼叫做超過你的額度，所以不能核定？我記得這個事情已經爭取了好多年，坦白講，在上一任的任期內都提過、也做過決議，當時的教育部長已經都答應了，才會編入這個預算，結果 105 學年度的部分竟然會延宕。

部長檢討一下這樣子的行政程序，我覺得特殊教育助理員的部分很重要，除了對每一個學校的特殊教育學生來講很重要，對老師、學校來講也很重要，這一環是不可或缺的！拜託、拜託，以後不要再發生這種事情了，好不好？

所以「一周內」完成 OK 嘛？

邱署長乾國：可以。

主席：好，照案通過。

今日議程處理完畢，現在散會，謝謝各位，抱歉耽誤大家這麼多時間。

散會（18 時 19 分）